

公司简称：中国移动

股票代码：600941



中国移动有限公司 2026年半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中国移动有限公司（“本公司”或“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半年度报告已经公司 2026 年 8 月 13 日召开的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7 名，实际出席董事 7 名。

本公司分别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及国际财务报告会计准则/香港财务报告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告。本公司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及国际财务报告会计准则/香港财务报告会计准则编制的 2026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公司负责人陈扬帆、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荣华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胡宇霆声明：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公司充分考虑盈利能力、现金流状况及未来发展需要，决定 2026 年中期派息每股 2.51 元人民币，同比增长 0.3%，公司充分保障股东权益，2026 年派息率将稳中有升。经 2026 年 5 月 21 日召开的 2026 年股东周年大会授权，公司 2026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已经公司 2026 年 8 月 13 日召开的董事会审议通过。

本半年度报告载有若干涉及本公司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事宜的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该等前瞻性陈述涉及已知和未知的风险、不确定性及其他因素，而相关因素可能导致本公司的实际表现、财务状况或经营业绩与前瞻性陈述中所暗示的有重大出入，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本公司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的情形，不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形，亦不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 2026 年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的情形。

公司已在本半年度报告中描述了可能存在的外部环境和市场竞争方面涉及的不确定性因素，敬请查阅“董事长报告书”章节之“未来展望”相关内容。

根据《创新企业境内发行股票或存托凭证上市后持续监管实施办法（试行）》（“《持续监管办法》”），境外已上市红筹企业的中期报告应当至少包括《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存托凭证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试行）》（以下合称“A 股披露规则”）要求披露的内容；境外已上市红筹企业在确保具备 A 股披露规则要求披露的内容、不影响信息披露完整性的前提下，可以继续按照境外原有格式编制对应的定期报告，但应当对境内外报告格式的主要差异作出必要说明和提示。本公司按照《持续监管办法》的前述规定编制本半年度报告，确保本半年度报告具备 A 股披露规则要求披露的内容、不影响信息披露完整性，本公司亦将主要差异事项在本半年度报告“其他重要事项”部分予以列示，提请投资者注意。

本报告中数据若出现合计值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所致。

目 录

重要提示	1
公司简介	3
董事长报告书	6
对中期业绩若干事项的讨论.....	10
环境与社会责任	13
公司治理	15
其他重要事项	18
财务报告	30

公司简介

公司信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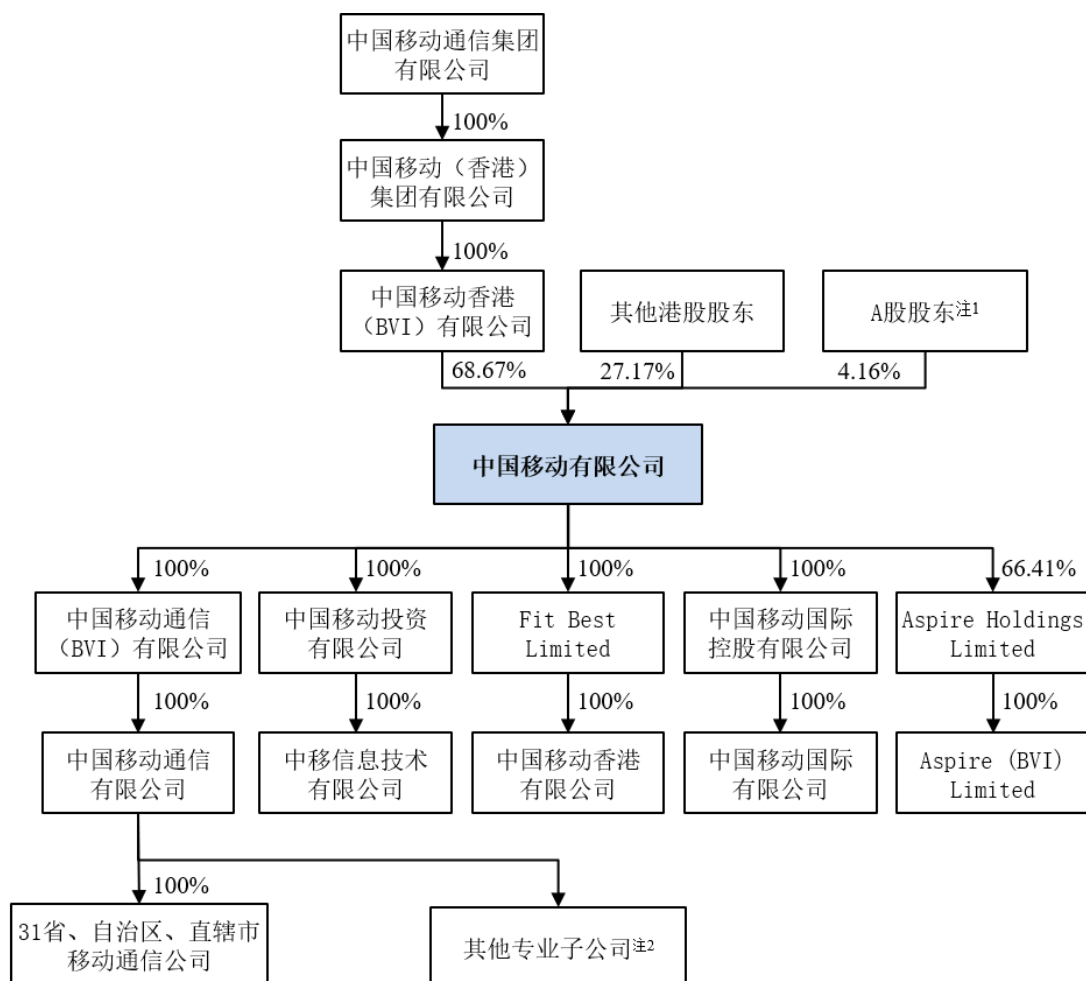
本公司于 1997 年 9 月 3 日在中国香港特别行政区（“香港”）注册，并于 1997 年 10 月 23 日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联交所”）上市。公司股票在 1998 年 1 月 27 日成为香港恒生指数成份股。2022 年 1 月 5 日，本公司人民币普通股（“A 股”）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2023 年 6 月 19 日，本公司于香港联交所增设人民币柜台交易香港股份。

公司在中国境内 31 个省（自治区、直辖市）和香港设有全资子公司提供通信服务、算力服务及智能服务，同时面向全球超过 200 个国家和地区提供国际漫游及信息服务。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是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有限公司（“中国移动集团公司”）。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该公司直接和间接持有本公司约 68.67% 的已发行总股数，余下约 31.33% 由其他股东持有。

公司的主营业务涵盖包括移动通信、宽带网络、蜂窝物联和卫星互联的通信服务，数据中心、云算服务和云算应用的算力服务，以及数据算法、具身智能、数智文化、数智电商和行业数智服务的智能服务。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员工总数达 45.7 万人，移动客户总数达到 10.11 亿户，宽带联网客户数达到 3.37 亿户。2026 年上半年，营业收入达到人民币 5,380 亿元。

中国移动锚定“世界一流科技服务企业”愿景，坚守“通信服务、算力服务、智能服务”三大主业，坚持“网络强基 全栈创新”，2030 年基本建成世界一流科技服务企业，2035 年全面建成世界一流科技服务企业，成为全球领先的通信运营商、算力运营商、智能运营商。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的股权结构主要情况如下图所示：



注 1：A 股股东持有公司 4.16% 股份中包含中国移动集团公司直接持有公司的 0.0018% 股份

注 2：除中国移动通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中移财务公司”）由中国移动通信有限公司（“中移通信”）直接及间接持股 92%、中国移动集团公司持股 8%，以及中国移动通信集团终端有限公司由中移通信持股 99.97%、中国移动集团公司持股 0.03% 外，其他专业子公司均由中移通信 100% 持股

公司的中文名称：中国移动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中国移动
 公司的英文名称：China Mobile Limited
 公司的英文简称：China Mobile
 公司董事长：陈忠岳

公司信息披露境内代表：胡宇霆
 联系地址：中国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9号
 电话：010-53992600
 传真：010-52616951
 电子信箱：zqswb@chinamobile.com

公司注册地址：中国香港中环皇后大道中99号中环中心60楼
公司办公地址：中国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9号
邮政编码：100033
公司网址：www.chinamobileltd.com
电子信箱：zqswb@chinamobile.com

公司披露半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中国证券报：www.cs.com.cn
上海证券报：www.cnstock.com
证券时报：www.stcn.com
证券日报：www.zqrb.cn

公司披露半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
香港联交所：www.hkexnews.hk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中国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9号
中国香港中环皇后大道中99号中环中心60楼

公司股票简况：

A股上市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
A股简称：中国移动
A股股票代码：600941
港股上市交易所：香港联交所
港股简称：中国移动（港币柜台）及中国移动-R（人民币柜台）
港股股票代码：941（港币柜台）及80941（人民币柜台）

董事长报告书

尊敬的各位股东：

2026 年上半年，面对错综复杂的外部环境和诸多压力挑战，公司主动识变应变求变，锚定“世界一流科技服务企业”愿景，深入实施“网络强基 全栈创新”战略，全力做强做优做大通信服务、算力服务、智能服务，各项工作取得积极成效，经营发展彰显韧性。

2026 上半年业绩表现

2026 年上半年，公司营业收入达到人民币 5,380 亿元，同比下降 1.1%，同口径¹实现正增长。其中，主营业务收入²达到人民币 4,527 亿元，同比下降 3.1%；其他业务收入为人民币 854 亿元，同比增长 11.2%。算力服务³、智能服务⁴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比达到 22.6%，同比提升 2.2 个百分点。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 789 亿元，同比下降 6.3%，同口径实现正增长，基本每股收益为人民币 3.64 元；EBITDA⁵为人民币 1,736 亿元，同比下降 6.6%，EBITDA 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为 38.4%；盈利能力保持全球一流运营商领先水平。经营现金净流入为人民币 1,149 亿元，同比增长 37.0%，自由现金流为人民币 539 亿元，同比增长 111.6%。

为匹配公司人民币记账体系，兼顾不同投资者账户币种需求，公司进一步优化股东回报安排。自 2026 年中期派息起，股息以人民币计值及宣派，并以港元或人民币（可选择货币）支付予港股股东及以人民币支付予 A 股股东。港股股东（港股通股东除外）有权选择全部（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可选择全部或部分）以港元或人民币收取港股股息。公司充分考虑盈利能力、现金流状况及未来发展需要，决定 2026 年中期派息每股 2.51 元人民币，同比增长 0.3%。按照董事会宣派股息之日前一周的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港元对人民币中间价平均值 1 港元折合人民币 0.865436 元计算，港元股息金额为每股 2.9003 港元，同比增长 5.5%。公司充分保障股东权益，2026 年派息率将稳中有升。

经营发展彰显韧性

公司系统增强通信、算力、智能服务全栈供给，拓展市场空间、服务边界，锻造能力新优势，拓增业务新价值。

通信服务阶段承压。公司深耕流量经营，优化运营策略，加大套餐流量扩容，同时受新旧动能转换、市场环境因素、增值税税目政策调整等影响，上半年通信服务⁶收入人民币 3,504 亿元，同比下降 5.7%。移动客户达到 10.11 亿户，净增 588 万户；5G 网络客户达到 6.87 亿户，净增 4,474 万户。手机上网流量同比增长 16.0%，增速显著提升。宽带联网⁷客户达到 3.37 亿户，净增 770 万户。物联网卡连接数达到 15.11 亿户，净增 2,958 万户。

算力服务增势强劲。公司着力构筑算力服务体系坚实底座，坚持做强移动云品牌、做大智算业务规模，上半年算力服务收入达到人民币 529 亿元，同比增长 14.0%。移动云影响力进一步提升，公有云收入规模首次进入国内业界前三⁸。数据中心收入人民币 190 亿元，同

¹ 同口径指剔除增值税税目政策调整影响，下同

² 营业收入=主营业务收入+其他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收入包括三项主营业务的收入，即通信服务、算力服务、智能服务；其他业务收入主要为销售手机等终端产品收入

³ 算力服务包括数据中心、云算服务、云算应用

⁴ 智能服务包括数据算法、具身智能、数智文化、数智电商、行业数智服务

⁵ EBITDA=营运利润+折旧摊销（其中，营运利润为利润总额加回财务费用并剔除投资收益、公允价值变动净收益、其他收益、营业外收入及营业外支出等非日常营运项目）

⁶ 通信服务包括移动通信、宽带网络、蜂窝物联、卫星互联

⁷ 宽带联网包括家庭宽带、企业宽带、互联网专线和数据专线

⁸ 根据国际数据公司（IDC）于 2026 年 4 月发布的《中国公有云服务市场跟踪报告，2025 下半年》

比增长 13.2%，其中 AIDC 收入同比增长 486.1%，敏捷交付、算电协同、高阶运维等核心服务能力显著增强。智算服务收入人民币 53 亿元、增速达 130.1%，贡献算力服务收入增量的 46.1%。云算应用收入同比增长 5.9%，其中移动云盘收入同比增长 14.1%。

智能服务提能蓄势。公司持续推动数智技术赋能千行百业、服务千家万户，推进产品服务 AI 化，推广智能体、MobileClaw 等新型应用，上半年智能服务收入人民币 493 亿元，同比增长 0.9%。数据算法收入增长 6.9%；数智文化收入同比增长 12.5%，世界杯期间使用咪咕视频 AI 智能观赛达 3.6 亿人次；移动爱购商城月活跃客户近 8,300 万户；“移动天工”工业互联网平台服务实体企业 32.7 万家。

国际市场加快拓展。公司持续推动国内国际“两个市场”深度融通，加快能力规模出海，构建产业链出海合作生态，上半年国际市场收入达到人民币 182 亿元，同比增长 30.1%⁹。全球资源能力布局不断完善，POP 点达到 463 个，国际传输能力达到 437Tbps。跨境和全球运营持续深化，来访漫游业务量增长 59.9%，累计服务中资出海企业数量较上年末增长 19.6%。

网络能力持续提升

公司一体推进通信网、算力网、智能网能力布局和科技创新，持续建强新型信息基础设施，巩固提升竞争优势和领先地位。

通信网保持领先。累计开通 5G 基站 294 万个，千兆网络覆盖住户达到 5.6 亿户。高铁专网上下行平均速率提升超 15%。自智网络 21 个高价值场景实现 L4 级能力，联合发布业界首批 5G-A 无源物联网解决方案，6G 国际标准立项数居全球运营商第一阵营。

算力网不断建强。系统构建“4+N+31+X”¹⁰算力基础设施，智算总规模¹¹达 112,700 PFLOPS (FP16)，在网资源使用率超 90%。算间平均时延降至 12 ms 以下，同比降低 5.5%，三级算力时延圈进一步强化；算网大脑全面落地国家级、枢纽级、区域级算力平台；面向智算卡间互联，发布 OISA（全向智感互联）商用 IP 核。

智能网创新突破。汇聚高质量数据集超 4,000 TB，MoMA¹²平台 Token 调用水平显著提升；升级打造多智能体协同引擎，支持百级智能体并行调度；参与智能体互联网国家专项及标准编制。发布九天 4.1 安全可信多模态大模型；聚焦网联家庭具身智能机器人服务，落地 45 个标杆应用。

运营能力系统增强

客户运营不断深化。面向公众客群，强化存量增量一体运营，围绕“客户在”“客户用”“价值稳”全面深耕，发挥大网优势，加快从号卡运营向网卡运营、集群运营、通算智融合运营升级，手机上网客户达到 8.95 亿户，净增 1,145 万户，移动 ARPU 为人民币 45.1 元；千兆宽带客户达到 1.17 亿户，净增 841 万户，家庭客户综合 ARPU 为人民币 46.8 元。面向政企客群，强化行业拓展、精细运营，服务政企客群规模达到 3,382 万家，其中服务要客规模达到 80.8 万家。强化亲情网、集团 V 网等融合运营，移宽融合率达到 96.3%，亲情网成员超 3.8 亿户，政企客群中成员客户达到 2.15 亿户。

产品创新稳步推进。公司坚持以客户为中心，持续建强产品核心竞争力，取得实效。中国移动 APP 上线“通信”频道，全面集成电话、亲情网、AI 等功能；升级 AI 智能助理灵犀智能体，月活跃客户超 1.3 亿户；积极推广软硬件一体 AI 产品，视联网连接数达 1.14 亿，AI 定制机累计销量 230 万台；打造云网基础设施平台标杆，医保影像云覆盖参保人员超 9,000 万，服务医院近 1,900 家。

Token 经营蓄势聚能。公司抢抓 Token 发展新机遇，坚持“高效率生产、高水平分发、

⁹ 2026 年上半年国际市场收入含香港宽频并表收入

¹⁰ 4（热点区域）+N（中心节点）+31（省级节点）+X（边缘节点）

¹¹ 智算总规模包括自建及租赁智算规模

¹² Mixture of Models and Agents，即移动模型服务平台

高价值使用”，致力于成为领先的移动智能服务提供者。供给方面，统筹模型、算力、AIDC 协同优化，打造规模领先、效率领先的 Token 工厂；调度方面，升级移动模型服务平台 MoMA，构建 MoMA 专属算力池，实现各类模型“一次接入、智能优选、普惠可用、安全可信”；运营方面，聚焦公众、政企场景各类 AI 服务消费需求，丰富 Token 产品体系，探索 AI 原生应用，已在多地开展试点。

品牌服务持续提升。建强大服务体系，创新全面质量管理，加强优质服务供给，服务水平再上台阶，中国移动 APP 月活跃客户达 3.40 亿，同比增长 25.5%。深化中国移动战略品牌体系¹³建设运营，加强“有品质的网络、有温度的品牌、有智慧的产品”传播，公司品牌价值在全球运营商中名列前茅，连续 21 年入选凯度“BRANDZ™ 100 全球最具价值品牌”榜单。

管理创新深入推进

推动组织优化。组建 Token 办公室，统筹推动公司 Token 全栈创新。设立算力办公室，优化云公司定位，强化算力网顶层设计，推进算力资源统一规划、集约建设、集中调度、一体运营。整合设立数智事业部（九天公司 | 九天研究院），实现“管建一体、研运一体”，加速 IT、DT、AI 全面贯通。**强化数智赋能。**加速 AI 在网络建维、研发设计、营销服务、综合管理各环节的深度融合，活跃数智员工超 9 万个。**推进精益管理。**聚焦网络、业务、人力、财金、技术、供应链等六大资源，系统构建精益管理体系。

ESG 表现广受认可

公司高度重视可持续发展，充分发挥企业专长，持续在践行绿色低碳运营、推动通信普遍服务、推进数智乡村振兴、支持区域协调发展、助力防汛抗震救灾、防范治理电信网络诈骗等领域贡献力量，赢得社会各界广泛认可。公司筑牢依法合规经营防线，不断健全合规管理体系；深化穿透式监管，打造“AI+审计”范式，提升风险预警能力和防控成效；积极承担上市公司责任，切实保障股东合法权益，保持可信、透明、良好的资本市场形象。

上半年，《Extel》杂志授予公司“最受尊崇企业”殊荣；在《亚洲企业管治》举办的“第十六届亚洲卓越企业表扬大奖（2026）”中，获得“最佳投资者关系团队”等多个奖项。

未来展望

当前，人工智能正在深刻重塑人类生产生活的方方面面，信息通信行业已从移动通信（Mobile Communications）时代、移动互联网（Mobile Internet）时代进入移动智能（Mobile AI）时代，迎来新的发展机遇。与此同时，外部环境变化影响加深，行业进入新旧动能转换的关键期，增值税税目政策调整也带来一定影响，公司发展面临一些不确定性因素。

面对机遇与挑战，公司将加快从通信运营企业向科技服务企业提能升级，一体推进通信网、算力网、智能网布局，增强通信、算力、智能服务融合创新，加强智能布局卡位，加快算力市场拓展，夯实通信服务根基，全力提质增效，持续提升核心竞争力，高水平建设世界一流科技服务企业，为广大股东、客户创造更大价值。

致谢

王利民先生于 2026 年 6 月辞任公司执行董事职务。王先生在服务公司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贡献良多，我谨代表董事会就王先生对公司作出的突出贡献给予高度评价并深表谢意。

最后，借此机会代表董事会对全体股东、广大客户和社会各界一直以来给予的支持帮助，对全体员工的辛勤付出致以衷心感谢！

¹³ “中国移动”企业品牌，“全球通”“动感地带”“移动爱家”“移动智企”等客户品牌，“移动云”“九天”“咪咕”“梧桐”“移动天工”等产品品牌

陈忠岳

董事长

香港，2026 年 8 月 13 日

对中期业绩若干事项的讨论

2026 年上半年，公司全力做强做优做大通信服务、算力服务、智能服务，着力深化提质增效、精益管理，经营发展彰显韧性，营收底盘稳固，盈利能力继续保持全球一流运营商领先水平。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主要会计数据

	2026年上半年 / 于2026年6月30日	2025年上半年 / 于2025年12月31日	变化
营业收入	538,035	543,769	-1.1%
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452,663	466,989	-3.1%
其他业务收入	85,372	76,780	11.2%
利润总额	99,084	107,073	-7.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8,934	84,235	-6.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9,733	78,366	-11.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4,854	83,832	37.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421,543	1,393,175	2.0%
资产总计	2,121,504	2,092,882	1.4%

主要财务指标

	2026年上半年	2025年上半年	变化
EBITDA	173,626	185,958	-6.6%
EBITDA率 ^{注1}	32.3%	34.2%	-1.9pp
EBITDA占主营业务收入比	38.4%	39.8%	-1.4pp
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3.64	3.90	-6.7%
稀释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3.62	3.87	-6.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3.22	3.63	-11.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6%	6.1%	-0.5pp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9%	5.6%	-0.7pp

注 1：EBITDA 率=EBITDA/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

2026 年上半年，公司营业收入为 5,380 亿元，比上年同期下降 1.1%，同口径实现正增长。主营业务收入为 4,527 亿元，比上年同期下降 3.1%；其他业务收入为 854 亿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11.2%。基础电信业务承压，新旧动能逐步转换。语音业务收入为 309 亿元，比上年同期下降 9.5%；短彩信业务收入为 141 亿元，比上年同期下降 12.3%；无线上网业务收入为 1,743 亿元，比上年同期下降 10.8%；有线宽带业务收入为 721 亿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5.1%；应用及信息服务收入为 1,457 亿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6.6%，对主营业务收入的增长贡献达 1.9 个百分点。

成本费用情况

公司将精益管理理念贯穿到生产经营全过程，通过强化运营源头降本、集约降本、管理降本、技术降本等手段，推动成本应管尽管、应控尽控。

	2026 年上半年	2025 年上半年	变化
主营业务成本	295,118	297,121	-0.7%
其他业务成本	84,132	74,730	12.6%
销售费用	28,336	28,784	-1.6%
管理费用	26,356	26,949	-2.2%
研发费用	12,009	10,382	15.7%
财务费用	-764	-1,350	-43.4%

主营业务成本

2026 年上半年，主营业务成本为 2,951 亿元，同比下降 0.7%，占营业收入比重为 54.9%。

其他业务成本

其他业务成本为 841 亿元，同比增长 12.6%，占营业收入比重为 15.6%。

销售费用

销售费用为 283 亿元，同比下降 1.6%，占营业收入比重为 5.3%。

管理费用

管理费用为 264 亿元，同比下降 2.2%，占营业收入比重为 4.9%。

研发费用

研发费用为 120 亿元，同比增长 15.7%，占营业收入比重为 2.2%。

财务费用

财务费用为-8 亿元，同比下降 43.4%，主要由于公司优化资金运作安排，银行存款规模有所下降，导致利息收入下降。其中利息收入为 22 亿元，利息费用为 17 亿元，利息费用主要为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盈利水平

2026 年上半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789 亿元，比上年同期下降 6.3%，同口径实现正增长；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率为 14.7%。EBITDA 为 1,736 亿元，EBITDA 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为 38.4%。

资本结构

公司资本结构持续稳健。截至 2026 年 6 月底，资产总计为 21,215 亿元，负债合计为 6,956 亿元。位于境外地区的资产规模不重大。公司一贯坚持审慎的财务风险管理政策，偿债能力雄厚，公司资产负债率为 32.8%，较上年末下降 0.4 个百分点。

	于 2026 年 6 月 30 日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变化
流动资产	545,922	497,646	9.7%
非流动资产	1,575,582	1,595,236	-1.2%
资产总计	2,121,504	2,092,882	1.4%
流动负债	620,846	613,560	1.2%
非流动负债	74,705	81,771	-8.6%
负债合计	695,551	695,331	0.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421,543	1,393,175	2.0%
少数股东权益	4,410	4,376	0.8%
股东权益合计	1,425,953	1,397,551	2.0%

现金流

2026 年上半年，公司自由现金流健康丰沛。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入为 1,149 亿元，同比增加 310 亿元、增长 37.0%，主要由于公司持续加强应收账款、应付账款管理；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出为 646 亿元，同比下降 51.9%，主要由于公司持续优化资金运作安排；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出为 443 亿元，同比增长 100.2%，主要受中国移动集团公司及其非上市附属子公司在中移财务公司存款规模变动影响；自由现金流 539 亿元，同比增加 284 亿元、增长 111.6%。

	2026 年上半年	2025 年上半年	变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4,854	83,832	37.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590	-134,249	-51.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309	-22,132	100.2%
自由现金流	53,869	25,460	111.6%

环境与社会责任

2026年以来，公司聚焦“数智创新”“包容成长”“绿色发展”“卓越治理”四条责任行动主线，进一步发挥数智技术在推动经济发展、社会进步、民生改善、生态守护中的重要作用，汇聚向新向好合力，为经济、社会、环境的可持续发展贡献更大力量。

可持续发展

自2006年起，公司注重将自身可持续发展融入经济社会的可持续发展进程，立足企业发展战略，借鉴国际企业可持续发展管理的通行标准和最佳实践，建立并完善一系列可持续发展政策体系、内控制度以及管理机制和流程，形成包括策略、执行、沟通和绩效四大模块的可持续发展闭环管理体系。2026年，公司锚定“世界一流科技服务企业”愿景，将可持续发展理念全面融入公司发展战略，着力做强做优做大通信服务、算力服务、智能服务，加快推进科技创新与产业创新深度融合，赋能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服务保障和改善民生，促进经济、社会、环境可持续发展。公司积极与各利益相关方开展社会责任沟通，倾听收集相关方意见建议，回复关切问题，形成企业与相关方良性互动的长效机制。

中国移动可持续发展管理体系

策略管理	执行管理	沟通管理	绩效管理
● 可持续发展理念 ● 可持续发展战略与规划 ● 可持续发展管理制度及专项政策	● 可持续发展大团队建设 ● 可持续发展专题研究与宣贯培训 ● 可持续发展实质性议题识别与管理 ● 可持续发展融入专业管理	● 可持续发展报告编制、发布与传播 ● 利益相关方日常及专项沟通	● 可持续发展融入战略绩效管理 ● 优秀企业社会责任实践评选

以《中国移动有限公司2025年可持续发展报告》内容为主体的《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有限公司2025年可持续发展报告》连续第十三年获得“中国企业社会责任报告评级专家委员会”五星以上评价，连续四年获得“五星佳”评价。

《中国移动有限公司2025年可持续发展报告》的主要参考

标准/规范/披露建议名称	发布主体
《企业可持续披露准则——基本准则（试行）》	财政部等九部委
《企业可持续披露准则第1号——气候（试行）》	财政部等九部委
《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ESG）守则》	香港联交所
《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4号——可持续发展报告（试行）》 《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	上海证券交易所
《央企控股上市公司ESG专项报告参考指标体系》	国务院国资委
《2030可持续发展议程》	联合国
《GRI 可持续发展报告标准》	全球报告倡议组织

标准/规范/披露建议名称	发布主体
	(GRI)
《国际财务报告可持续披露准则第1号——可持续发展相关财务信息披露一般要求 (IFRS S1)》和《国际财务报告可持续披露准则第2号——气候相关披露 (IFRS S2)》	国际可持续发展准则理事会 (ISSB)
《社会责任指南 (ISO 26000)》	国际标准化组织 (ISO)

环境信息情况

统筹管总能力持续加强。公司印发“C²三能计划”2026年工作要点和考核办法，启动碳达峰路径规划编制，稳步推进绿智能碳管理平台建设，锚定节能降本目标实现绿色统筹、绿色技术及人才、绿色赋能和绿色专项行动精细化管理。

节能降本持续走深走实。在网络节能方面，紧扣用能管控、设备迭代、结构优化、智慧运维、多方协同五大维度，扎实推进“绿智无线”“绿智算力”“绿智楼宇”专项行动，搭建基站、数据中心全维度能效评价体系，截至6月底，无线网总能耗较上年同期稳中有降，数据中心和通信机楼年化PUE有效下降。

绿色发展声量持续提升。积极组织2026年节能宣传周活动，重点宣传“AI+全5G网络，更智能、更绿色”“智能调度更优算力，算电协同更低碳排”“九天智能·梧桐数据，助力千行百业绿色转型”“扫码进和包，用移动出行，省钱又降碳”等产品，全方位打造绿色低碳发展文化。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公司紧扣“提升乡村帮扶工作质效”和“提升乡村数智服务水平”两大主线，以做“数智智能乡村振兴引领者”为己任，聚力打造“AI+乡村振兴”新范式，取得积极成效。实际控制人中国移动集团公司连续八年在中央单位定点帮扶考核中获得最高等级评价，连续七年位居中央企业前三。

聚焦顶层规划，编制《中国移动“十五五”乡村振兴行动方案及2026年重点工作》，细化实施举措；部署常态化帮扶，召开乡村振兴工作会议，总结“十四五”工作成效，全面推进帮扶工作转型升级；发挥数智优势，迭代升级AI+乡村振兴管理平台，持续提升乡村振兴条线管理水平；推动文旅赋能，“和美乡途”平台汇聚百家文旅伙伴、千条乡村线路、20余万旅游产品。

支持公益慈善事业

公司持续投身公益慈善事业，勇担社会责任，助力共同富裕。连续第21年开展“蓝色梦想——中国移动教育捐助计划”，支持全国教育水平薄弱地区能力提升和设施建设。连续第16年开展“中国移动爱‘心’行动——困境先心病儿童救助计划”，为困境先心病儿童提供免费筛查与救治。创新开展“61520留守儿童数智关爱”公益项目，守护经济欠发达地区儿童健康成长。运营“中国移动公益平台”（民政部批准的第三批慈善组织互联网募捐信息平台之一），助力汇聚更多社会资源、更好服务社会发展。

公司治理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

2026 年 2 月，何飏先生因工作调动原因辞任本公司执行董事兼首席执行官以及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委员。

2026 年 5 月，公司召开 2026 年股东周年大会，执行董事陈忠岳先生，独立非执行董事李嘉士先生、梁高美懿女士于本次周年大会上重选并获得连任。

2026 年 6 月，陈扬帆先生已获委任为本公司的执行董事兼首席执行官。

2026 年 6 月，王利民先生因工作调动原因辞任本公司的执行董事。

利润分配方案

公司充分考虑盈利能力、现金流状况及未来发展需要，决定 2026 年中期派息每股 2.51 元人民币，同比增长 0.3%，公司充分保障股东权益，2026 年派息率将稳中有升。

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符合组织章程细则的规定，根据 2026 年股东周年大会《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公司 2026 年中期利润分配的议案》的授权，已经董事会审议通过，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得到了充分保护。

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者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

本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20 日举行的股东周年大会上，通过决议案批准采纳本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该计划”）。有关该计划的详情，请参阅下文各段以及本公司日期为 2020 年 4 月 14 日有关《建议采纳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通函。

目的

该计划旨在（1）进一步完善本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员工与股东、投资者及本公司的利益均衡机制；（2）建立股东、本公司与员工的利益共享、风险共担机制，促进本公司业绩提升和长期稳定发展；及（3）有效吸引、激励和保留本公司核心骨干员工，支撑本公司战略转型和长远发展。

激励对象范围

激励对象原则上限于本公司董事（独立非执行董事除外）、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对本公司经营业绩和持续发展有直接影响的管理、技术和业务骨干。激励对象的评估结果应达到或超越本公司绩效考核的有关标准。

有效期

除非按该计划内相关规定提前终止，该计划的有效期为 10 年，自 2020 年 5 月 20 日起生效。

授予总量

依据该计划（及任何其他计划）授予的股票期权予以行使时发行的普通股总量累计不得超过 2,047,548,289 股，即批准该计划之日本公司股本总额的 10%。

除非经股东大会批准，任何一名激励对象在该计划的有效期内获授予的股票期权（包括

已行使或未行使的股票期权) 予以行使时所发行及将发行的普通股, 不得超过本公司股本总额的 1%。

申请或接纳费用

激励对象就申请或接纳股票期权的授予无须支付任何费用。手续上激励对象接纳股票期权的授予须支付 1.00 港元的象征性代价。

股票期权的失效及注销

若与激励对象有关的任何若干事件(包括但不限于未有效履职或者严重失职、渎职)发生, 则其股票期权将自动失效, 且本公司董事会应停止授予新股票期权, 注销其尚未行使的股票期权, 并收回其从行使股票期权中获得的任何收益。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止半年度期间之股票期权的详情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按该计划本公司并未授出任何股票期权。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该计划下股票期权的详情载列如下:

授予对象	本公司的员工	
所授出股票期权涉及普通股数目：		
-于 2026 年 1 月 1 日未行权	78,781,463	450,912,555
-于期内授出	-	-
-于期内行权	8,263,567	30,826,144
-于期内失效及注销	9,401	1,560,074
-于 2026 年 6 月 30 日未行权	70,508,495	418,526,337
授予日	2020 年 6 月 12 日	2022 年 9 月 19 日
行权价格（根据公平市场价格原则厘定，定价基准日为授予日）	每股普通股 55.00 港元	每股普通股 51.60 港元
在紧接授予日之前的收盘价	每股普通股 54.75 港元	每股普通股 51.45 港元
剩余计划授权限额：		
-于 2026 年 1 月 1 日	1,232,969,423	
-于 2026 年 6 月 30 日	1,234,538,898	
行权有效期	授予日起 24 个月内，不得行使股票期权；若达到该计划规定的开放行权条件，授出的股票期权将分三批开放如下： (i) 第一批（占授出的股票期权的 40%）将于授予日起 24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开放行权 (ii) 第二批（占授出的股票期权的 30%）将于授予日起 36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开放行权 (iii) 第三批（占授出的股票期权的 30%）将于授予日起 48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开放行权	
行权有效期结束时间	授予日起 10 年后	
所授出股票期权的价值（使用二项式模型并以授予日为计算日期所计算得出的加权平均公允价值）	每股普通股 4.00 港元	每股普通股 3.28 港元
	由于二项式模型所采纳的多项预期未来表现假设存	

	在主观性及不确定因素，以及模型本身存在若干内在限制，故此计算方法受到若干基本限制。股票期权价值随着若干主观假设的不同变量而变动，所使用变量的任何变动或会对股票期权估计公允价值造成重大影响 详情请参阅合并财务报表附注“股份支付”
--	---

其他重要事项

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期限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公司、中国移动香港（BVI）有限公司、中国移动（香港）集团有限公司、中国移动集团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的承诺	长期	2022 年 1 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中国移动香港（BVI）有限公司、中国移动（香港）集团有限公司、中国移动集团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联席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发行人律师、发行人会计师	关于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承诺	长期	2022 年 1 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中国移动香港（BVI）有限公司、中国移动（香港）集团有限公司、中国移动集团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适用法律和管辖法院的承诺	长期	2022 年 1 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中国移动香港（BVI）有限公司、中国移动（香港）集团有限公司、中国移动集团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长期	2022 年 1 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关于股东信息披露情况的承诺	长期	2022 年 1 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同业竞争	中国移动香港（BVI）有限公司、中国移动（香港）集团有限公司、中国移动集团公司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长期	2022 年 1 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关联交易	中国移动香港（BVI）有限公司、中国移动（香港）集团有限公司、中国移动集团公司	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长期	2022 年 1 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关于房产土地相关安排	中国移动集团公司	关于房产土地相关安排的承诺	长期	2022 年 1 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关于知识产权相关安排	中国移动集团公司	关于知识产权相关安排的承诺	长期	2022 年 1 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	-	-	-	-	-	-	-	-
1、国家持股	-	-	-	-	-	-	-	-	-
2、国有法人持股	-	-	-	-	-	-	-	-	-
3、其他内资持股	-	-	-	-	-	-	-	-	-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	-	-	-	-	-	-	-	-
境内自然人持股	-	-	-	-	-	-	-	-	-
4、外资持股	-	-	-	-	-	-	-	-	-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	-	-	-	-	-	-	-	-
境外自然人持股	-	-	-	-	-	-	-	-	-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21,644,606,612	100.00	39,089,711	-	-	-	39,089,711	21,683,696,323	100.00
1、人民币普通股	902,767,867	4.17	-	-	-	-	-	902,767,867	4.16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	-	-	-	-	-	-	-	-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20,741,838,745	95.83	39,089,711	-	-	-	39,089,711	20,780,928,456	95.84
4、其他	-	-	-	-	-	-	-	-	-
三、股份总数	21,644,606,612	100.00	39,089,711	-	-	-	39,089,711	21,683,696,323	100.00

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因港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新发行无限售条件港股股份（境外上市的外资股）39,089,711 股。报告期内，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合计增加 39,089,711 股，股份总数增加 39,089,711 股。以上详情请参见公司在上海交易所及香港联交所网站披露的相关公告。上述变动对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无重大影响。

股东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¹	202,106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注 1：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02,106 户中：A 股 194,473 户，港股 7,633 户。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 ¹ 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 ³ 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中国移动香港(BVI)有限公司	-	14,890,116,842	68.67	-	无	-	国有法人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²	20,403,151	5,638,307,698	26.00	-	未知	-	未知
港股股东 A ¹	未知	74,209,500	0.34	-	未知	-	未知
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	-	41,981,348	0.19	-	无	-	国有法人
国家能源集团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	34,734,000	0.16	-	无	-	国有法人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05L－CT001 沪	18,421,904	28,474,177	0.13	-	无	-	其他
太平人寿保险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22L－CT001 沪	871,990	27,366,012	0.13	-	无	-	其他
国网英大国际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	25,147,215	0.12	-	无	-	国有法人
港股股东 B ¹	未知	17,000,000	0.08	-	未知	-	未知
一汽股权投资（天津）有限公司	-	13,886,300	0.06	-	无	-	国有法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 ¹ 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 ³ 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中国移动香港(BVI)有限公司	14,890,116,842	境外上市外资股	14,890,116,842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²	5,638,307,698	境外上市外资股	5,638,307,698
港股股东 A ¹	74,209,500	境外上市外资股	74,209,500
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	41,981,348	人民币普通股	41,981,348
国家能源集团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34,734,000	人民币普通股	34,734,000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05L－CT001 沪	28,474,177	人民币普通股	28,474,177
太平人寿保险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22L-CT001 沪	27,366,012	人民币普通股	27,366,012
国网英大国际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5,147,215	人民币普通股	25,147,215
港股股东 B ¹	17,000,000	境外上市外资股	17,000,000
一汽股权投资（天津）有限公司	13,886,300	人民币普通股	13,886,300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注 1：中国香港《个人资料（私隐）条例》规定，收集个人资料应向资料当事人说明收集资料是否为必须事项，香港上市规则及港股信息披露规则均未要求披露持股 5%以下的个人股东信息。基于《个人资料（私隐）条例》的前述规定，公司未披露其余持股比例低于 5%的港股股东信息，仅披露持股数量。

注 2：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为香港交易及结算所有限公司之全资附属公司，以代理人身份代其他公司或个人股东持有本公司港股股票。

注 3：港股股票（境外上市外资股）不涉及 A 股股票转融通相关事项；持股 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中的 A 股股东，期初期末均不存在转融通出借股份的情形；亦不存在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中的 A 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的情形。

（三）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十名股东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的名称	约定持股起始日期	约定持股终止日期
国家能源集团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2022 年 1 月 5 日	/
国网英大国际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 1 月 5 日	/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参与配售新股约定持股期限的说明	国家能源集团资本控股有限公司、国网英大国际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首发战略配售限售股限售期为：自 A 股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良好，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或者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股数	期末持股数	报告期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梁高美懿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000	20,000	-	/
张冬	副总经理	1,100	1,100	-	/

注：梁高美懿女士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为港股，张冬先生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为 A 股。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2015 年 6 月，中移通信与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铁塔”）签订《综合服务协议》，约定中移通信及其子公司接受中国铁塔提供的电信基础设施综合服务，主要包括塔类产品、室分产品、传输产品和服务产品等，协议有效期 10 年，届满后可自动续展。2016 年 7 月及 2018 年 1 月，中移通信与中国铁塔分别签订《商务定价协议》及补充协议，对前述协议中的相关产品和服务定价进行约定，有效期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 4 月，中移通信与中国铁塔签订《服务协议》，将《综合服务协议》有效期调整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3 年 1 月，中移通信与中国铁塔签订《商务定价协议》和《服务协议》（“新协议”），新协议保持了原有商务定价框架体系，通过增加共享折扣等给予运营商一定的租费优惠，并提高了运营商对中国铁塔服务质量和运营保障能力的要求，有效期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 月 26 日，中移通信与中国广播电视网络有限公司（“中国广电”）签订了一系列合作协议，包括《5G 网络共建共享合作协议》《5G 网络维护合作协议》《市场合作协议》及《网络使用费结算协议》，2021 年 9 月 10 日双方签订《5G 网络共建共享补充协议》。基于该等合作协议，双方在遵守国家法律及相关行业有关规定的前提下，基于“平等自愿、合作共赢、优势互补”的原则开展合作，共同探索产品、运营等方面的模式创新，坚持高质量发展，切实维护行业可持续发展。双方围绕中国广电获得的国家相关部门授权使用的 700MHz 全部频率共建共享 700MHz 无线网络，中移通信向中国广电有偿共享 2.6GHz 网络。中国广电向中移通信支付网络使用费。

报告期内，上述合同均正常履行。

担保情况

公司不存在违规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公司担保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百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1,005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3,152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3,152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0.2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部分的金额（E）	-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无
担保情况说明	公司担保业务为公司子公司中移财务公司向公司其他子公司提供非融资性保函，以及公司子公司中国移动国际有限公司向其子公司提供非融资性保函。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均严格遵守和执行有关规定。

重大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重大关联交易，不存在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以及重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025 年 1 月 8 日，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了《中国移动有限公司关于关连（联）交易的议案》，批准公司与中国移动集团公司签署关联交易协议事项，并批准公司与中国移动集团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上限。

2025 年 11 月 20 日，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了《中国移动有限公司关于 2026 年关连（联）交易的议案》，批准公司与中国移动集团公司、中国铁塔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上限；2026 年 1 月 1 日，公司与中国移动集团公司分别签订了《2026 年度通信设施建设服务协议》《2026 年度动力配套等网络资产资源租赁协议》《2026 年度电信业务和信息服务协议》。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 2026 年上半年日常关联交易进展情况如下所示：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2026 年度预计 金额上限	2026 年上半年实 际交易额
1	中国移动集 团公司	通信设施建设服务	28	6.30
2		物业租赁	11	1.89
3		机房和传输管道租赁	25	23.61
4		动力配套等网络资产资源租赁	110	41.60
5		电信业务和信息服务—向中国移动通信集团 销售商品及提供服务	45	10.55
		其中：向启明星辰信息技术集团股份有限 公司（“启明星辰”）销售	2	0.03
6		电信业务和信息服务—从中国移动通信集团 购买商品及接受服务	29	5.32
		其中：从启明星辰购买	19	2.26
7	中国铁塔	收入类：向中国铁塔提供设计施工与维护服 务、物业租赁及管理服务、以及电信服务等	27	10.58
8		费用化支出：中国铁塔相关资产租赁与维护、 包干电费、租赁负债利息支出等	295	115.41
9		使用权资产新增	70	20.81

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2025 年 1 月 8 日，中移财务公司分别与中国移动集团公司、启明星辰签署了《金融服务协议》，服务期限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中国移动集团公司、启明星辰之间的金融业务具体执行情况如下：

（1）存款业务

单位：百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每日最高 存款限额	存款利率 范围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合计 存入金额	本期合计 取出金额	
中国移动集团公 司及其非上市附 属子公司	实际控制人 及其附属子 公司	90,000	0.25%-1.60%	40,002	121,151	105,605	55,548
启明星辰	实际控制人 控制的主体	3,000	0.25%-1.35%	3	303	57	249
合计	/	/	/	40,005	121,454	105,662	55,797

（2）其他金融业务

单位：百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业务类型	总额	实际发生额
中国移动集团公司	实际控制人	委托贷款手续费	100	0 ^{注1}

注1：本公司为中国移动集团公司办理与其下属子公司的委托贷款业务收取的手续费为人民币0.33万元。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公司及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及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涉嫌犯罪被依法采取强制措施或受到刑事处罚，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其他行政管理部门给予重大行政处罚，以及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的情形。本公司现任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未受到证券监管机构处罚。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主要控股子公司情况

公司主要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及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和 2026 年半年度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百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利润
1	中国移动通信有限公司	通信服务、算力服务及智能服务	53,219	通过中国移动通信（BVI）有限公司间接持股 100%	1,374,114	851,613	9,313	38,941	39,144	9,018	3,279
2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	通信服务、算力服务及智能服务	5,595	通过中移通信间接持股 100%	344,087	274,746	60,767	20,931	17,045	59,972	23,901
3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浙江有限公司	通信服务、算力服务及智能服务	2,118	通过中移通信间接持股 100%	122,954	73,765	38,281	10,453	7,941	36,524	15,618

注：中移通信财务数据为单体财务报表数据，其余子公司财务数据为合并财务报表数据。

主要参股公司情况

序号	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会计处理方法
1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提供银行业服务	权益法
2	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	提供通信铁塔建设、维护、运营服务	权益法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的情况。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鉴于本公司为在香港注册的有限公司，且本公司在香港联交所和上海交易所上市，本公司按照国际财务报告会计准则/香港财务报告会计准则编制了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止半年度财务报

告。本公司亦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在适用中国企业会计准则前境内外会计准则仍存在差异。自 2008 年采用中国企业会计准则后，无新增重大会计准则差异。该等准则差异对本公司合并净利润和合并净资产的影响列示如下：

单位：百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净利润		净资产	
	本期数	上期数	期末数	期初数
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	79,010	84,273	1,425,953	1,397,551
按国际财务报告会计准则/香港财务报告会计准则调整增加：				
因以前年度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长期股权投资差额、商誉在中国企业会计准则与国际财务报告会计准则/香港财务报告会计准则下存在差异 ¹	-	-	35,300	35,300
按国际财务报告会计准则/香港财务报告会计准则	79,010	84,273	1,461,253	1,432,851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注 1：因以前年度收购 8 省和 10 省运营子公司产生的长期股权投资差额、商誉在中国企业会计准则与国际财务报告会计准则/香港财务报告会计准则存在差异。本公司分别于 2002 年和 2004 年向最终控股母公司收购了其内地 8 省和 10 省的移动通信业务及资产。在中国企业会计准则下，收购价与收购生效日被收购公司账面净资产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差额并于 2008 年 1 月 1 日将长期股权投资差额冲销并减记了本公司资本公积。而在国际财务报告会计准则/香港财务报告会计准则下，收购价与收购生效日被收购公司资产及负债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并进行摊销，并于 2005 年 1 月 1 日起停止摊销，剩余商誉账面价值每年及当有减值迹象时进行减值测试。因此，自 2005 年 1 月 1 日起开始出现净资产差异，2008 年 1 月 1 日，差异额为人民币 353.00 亿元，并持续至今。

非经常性损益

单位：百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6 年 1-6 月
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9,83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891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31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08
小计	11,869
减：所得税影响额	2,666
减：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
合计	9,201

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单位：百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2,781	主要为客户备付金、履约保证金存款等

其他非流动资产	8,310	主要为法定存款准备金等
合计	11,09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载于本半年报的财务报告章节“公允价值估计”。

财务报告

中国移动有限公司

自 2026 年 1 月 1 日
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财务报表

中国移动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6 年 6 月 30 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资 产	附注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四(1)	187,857	171,094
交易性金融资产	四(2)	133,883	134,550
应收票据		796	1,177
应收账款	四(3)	122,239	99,762
预付款项	四(4)	9,175	7,755
其他应收款	四(5)	20,248	15,887
存货	四(6)	15,562	16,613
合同资产	四(7)	23,378	20,178
其他流动资产	四(8)	32,784	30,630
流动资产合计		545,922	497,646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四(9)	6,893	7,040
其他债权投资	四(10)	21,751	21,265
长期应收款		1,964	1,937
长期股权投资	四(11)	218,353	214,35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四(12)	26,880	11,123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四(13)	259,830	254,897
固定资产	四(14)	664,427	707,116
在建工程	四(15)	89,368	61,845
使用权资产	四(16)	71,838	77,662
无形资产	四(17)	56,726	59,748
其中：数据资源		974	1,105
开发支出	四(17)	3,216	3,610
其中：数据资源		67	131
长期待摊费用	四(18)	5,222	5,680
商誉	四(19)	3,813	3,964
递延所得税资产	四(20)	55,753	52,097
其他非流动资产	四(21)	89,548	112,899
非流动资产合计		1,575,582	1,595,236
资产总计		2,121,504	2,092,882

陈扬帆

企业负责人

李荣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胡宇霆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中国移动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26 年 6 月 30 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负债及股东权益	附注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负债			
应付票据	四(22)	17,925	17,202
应付账款	四(23)	323,932	334,099
预收款项	四(24)	77,865	83,206
合同负债	四(25)	39,554	49,615
应付职工薪酬	四(26)	21,683	5,768
应交税费	四(27)	17,909	17,742
其他应付款	四(28)	73,910	61,61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四(29)	46,186	42,507
其他流动负债	四(30)	1,882	1,808
流动负债合计		620,846	613,56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四(31)	9,374	9,748
租赁负债	四(29)	43,268	48,942
递延收益	四(32)	8,737	9,144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四(33)	6,538	6,643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四(20)	3,949	4,881
其他非流动负债		2,839	2,413
非流动负债合计		74,705	81,771
负债合计		695,551	695,331
股东权益			
股本	四(34)	470,359	468,445
资本公积	四(35)	(303,351)	(303,621)
其他综合收益	四(36)	(2,386)	2,870
专项储备	四(37)	412	373
一般风险准备		2,838	2,838
未分配利润	四(38)	1,253,671	1,222,27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1,421,543	1,393,175
少数股东权益		4,410	4,376
股东权益合计		1,425,953	1,397,551
负债及股东权益总计		2,121,504	2,092,88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陈扬帆

企业负责人

李荣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胡宇霆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中国移动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项 目	附注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止 六个月期间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 六个月期间
一、营业收入	四(39)	538,035	543,769
减：营业成本	四(39)	379,250	371,851
税金及附加	四(40)	2,499	1,944
销售费用	四(41)	28,336	28,784
管理费用	四(42)	26,356	26,949
研发费用	四(43)	12,009	10,382
财务费用	四(44)	(764)	(1,350)
其中：利息费用		1,719	1,684
利息收入		2,182	2,965
加：其他收益		976	854
投资收益	四(46)	12,848	8,34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7,873	7,197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四(47)	5,377	5,084
减：信用减值损失	四(48)	11,259	12,995
资产减值损失	四(49)	348	197
二、营业利润		97,943	106,295
加：营业外收入	四(50)	1,627	1,264
减：营业外支出	四(51)	486	486
三、利润总额		99,084	107,073
减：所得税费用	四(52)	20,074	22,800
四、净利润		79,010	84,273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持续经营净利润		79,010	84,273
终止经营净利润		-	-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8,934	84,235
少数股东损益		76	38

陈扬帆

企业负责人

李荣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胡宇霆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中国移动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续）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项 目	附注	截至2026年 6月30日止 六个月期间	截至2025年 6月30日止 六个月期间
五、其他综合亏损的税后净额	四(36)	(5,242)	(47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亏损的税后净额		(5,256)	(478)
-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亏损）/收益		(3,140)	221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	2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147)	196
-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亏损		(2,116)	(699)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亏损）		272	(569)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422)	(338)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4	20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4	6
六、综合收益总额		73,768	83,80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73,678	83,75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90	44
七、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四(53)	3.64	3.90
稀释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四(53)	3.62	3.8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陈扬帆

企业负责人

李荣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胡宇霆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中国移动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项 目	附注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止 六个月期间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 六个月期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25,190	526,428
收到的税费返还		228	49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993	2,05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30,411	528,97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11,932)	(348,580)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3,124)	(59,941)
支付的各项税费		(36,237)	(36,29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264)	(32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5,557)	(445,13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四(55)(a)	114,854	83,83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四(55)(c)	36,319	25,667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8,420	5,70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74	293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55)(e)	50,623	85,66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5,936	117,33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6,290)	(75,540)
投资支付的现金	四(55)(d)	(55,535)	(60,776)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18)	(69)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55)(f)	(38,683)	(115,199)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0,526)	(251,584)
投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64,590)	(134,24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845	5,074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117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55)(g)	15,757	40,68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719	45,76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8,032)	(49,367)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118)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55)(h)	(13,878)	(18,52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2,028)	(67,892)
筹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44,309)	(22,13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784)	(19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减少)额	四(55)(b)	5,171	(72,74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四(55)(b)	97,267	167,30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四(55)(b)	102,438	94,566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陈扬帆

企业负责人

李荣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胡宇霆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中国移动有限公司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项 目	附注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026 年 1 月 1 日期初余额		468,445	(303,621)	2,870	373	2,838	1,222,270	4,376	1,397,551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增减变动额		1,914	270	(5,256)	39	-	31,401	34	28,402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5,256)	-	-	78,934	90	73,768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914	270	-	-	-	-	25	2,209
1. 股东投入资本	四(34)/ 四(35)	1,914	(108)	-	-	-	-	25	1,831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四(35)	-	63	-	-	-	-	-	63
3. 对联营企业的其他权益调整	四(35)	-	315	-	-	-	-	-	315
三、专项储备变动	四(37)	-	-	-	39	-	-	-	39
1. 提取专项储备		-	-	-	161	-	-	-	161
2. 使用专项储备		-	-	-	(122)	-	-	-	(122)
四、利润分配		-	-	-	-	-	(47,533)	(81)	(47,614)
1. 对股东的分配	四(38)	-	-	-	-	-	(47,533)	(81)	(47,614)
2026 年 6 月 30 日期末余额		470,359	(303,351)	(2,386)	412	2,838	1,253,671	4,410	1,425,953

陈扬帆	李荣华	胡宇霆
企业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中国移动有限公司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项 目	附注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025 年 1 月 1 日期初余额		461,838	(301,501)	4,626	354	2,838	1,188,577	4,507	1,361,239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增减变动额		4,923	(1,927)	(478)	30	-	35,091	16	37,655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478)	-	-	84,235	44	83,801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4,923	(1,927)	-	-	-	-	-	2,996
1. 股东投入资本	四(34)/ 四(35)	4,923	(290)	-	-	-	-	-	4,633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四(35)	-	126	-	-	-	-	-	126
3. 对联营企业的其他权益调整	四(35)	-	(1,763)	-	-	-	-	-	(1,763)
三、专项储备变动	四(37)	-	-	-	30	-	-	-	30
1. 提取专项储备		-	-	-	159	-	-	-	159
2. 使用专项储备		-	-	-	(129)	-	-	-	(129)
四、利润分配		-	-	-	-	-	(49,144)	(28)	(49,172)
1. 对股东的分配	四(38)	-	-	-	-	-	(49,144)	(28)	(49,172)
2025 年 6 月 30 日期末余额		466,761	(303,428)	4,148	384	2,838	1,223,668	4,523	1,398,894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陈扬帆	李荣华	胡宇霆
企业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中国移动有限公司

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财务报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一 公司基本情况

中国移动有限公司（“本公司”）于1997年9月3日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国”）香港特别行政区（“香港”）注册。本公司及各子公司（统称“本集团”）的主要业务是在中国内地及香港提供通信服务、算力服务及智能服务（就本合并财务报表而言，中国内地不包括香港、中国澳门特别行政区及台湾）。本公司的直接控制方为中国移动香港（BVI）有限公司（注册地为英属维尔京群岛），本公司的最终控制方为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有限公司（“中国移动集团公司”，注册地为中国内地）。本公司注册办公地址为香港中环皇后大道中99号中环中心60楼。

本公司的普通股分别于1997年10月23日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联交所”）和2022年1月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于报告期内纳入合并范围的主要子公司详见附注五(1)。

本合并财务报表由本公司董事会于2026年8月13日批准报出。

二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合并财务报表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简称“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及以后期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2023年修订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与《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24号——注册制下创新试点红筹企业财务报告信息特别规定》的相关披露规定编制。

本集团结合自身所处的行业、发展阶段和经营状况，从事项的性质和金额两方面判断财务报表项目的重要性水平。从性质来看，公司主要考虑该事项在性质上是否属于日常活动、是否显著影响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从金额来看，公司主要考虑该事项金额占资产总额、净资产、营业收入、利润总额等直接相关项目金额的比重。

本合并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2)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合并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集团2026年6月30日的合并财务状况，以及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的合并经营成果和合并现金流量。

(3) 会计年度

会计年度为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本公司下属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确定其记账本位币。本集团主要经营地区为中国内地，本公司位于内地的各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位于中国香港的子公司以港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合并财务报表以人民币列示。

二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5) 企业合并

本集团取得对另一个或多个企业（或一组资产或净资产）的控制权且其构成业务的，该交易或事项构成企业合并。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购买方在判断取得的资产组合等是否构成一项业务时，考虑是否选择采用“集中度测试”的简化判断方式。如果该组合通过集中度测试，则判断为不构成业务。如果该组合未通过集中度测试，仍应按照业务条件进行判断。

当本集团取得了不构成业务的一组资产或净资产时，应以购买成本按购买日所取得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相对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分配，不按照以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进行处理。

(a)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集团支付的合并对价及取得的净资产均按账面价值计量。如被合并方是最终控制方以前年度从第三方收购来的，则以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本集团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b)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集团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工具或债务工具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二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6)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

从取得子公司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集团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自其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并将其在合并日前实现的净利润在合并利润表中单列项目反映。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子公司。控制，是指本集团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在判断本集团是否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时，本集团仅考虑与被投资方相关的实质性权利（包括本集团自身所享有的及其他方所享有的实质性权利）。子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由控制开始日起至控制结束日止包含于合并财务报表中。

集团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当期净损益及综合收益中不归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净利润及综合收益总额项下单独列示。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母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如果以本集团为会计主体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本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二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7) 外币折算

(a) 外币交易

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中国人民银行（“央行”）基准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入账。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于资产负债表日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b)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境外经营的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中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境外经营的利润表中的收入与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境外经营的现金流量项目，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是指库存现金、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3个月及以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及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二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9)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当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a) 金融资产

(i) 分类和计量

本集团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服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集团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债务工具

本集团持有的债务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金融负债定义的工具，分别采用以下三种方式进行计量：

- 以摊余成本计量

本集团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集团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基于实际利率法计提的金融工具的利息包含在相应金融工具的账面余额中。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

二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续)

(9) 金融工具 (续)

(a) 金融资产 (续)

(i) 分类和计量 (续)

债务工具 (续)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本集团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以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和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列示为其他债权投资，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取得时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其他债权投资列示为其他流动资产。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将持有的未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在初始确认时，本集团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超过一年到期且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示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其余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

权益工具

本集团将对其没有控制、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权益工具投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示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此外，本集团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列示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二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续)

(9) 金融工具 (续)

(a) 金融资产 (续)

(ii) 减值

本集团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合同资产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本集团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集团按照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集团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集团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欠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欠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集团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集团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二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续)

(9) 金融工具 (续)

(a) 金融资产 (续)

(ii) 减值 (续)

对于因销售商品、提供服务等日常经营活动形成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集团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对于应收租赁款，本集团亦选择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集团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款项划分为若干类别组合，并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应收租赁款和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日常经营活动形成的应收票据等，本集团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除此以外的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集团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本集团将计提或转回的损失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二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续)

(9) 金融工具 (续)

(a) 金融资产 (续)

(iii) 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集团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3)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留存收益；除其他权益工具之外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本集团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亦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集团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但是，本集团的到期款项收回的程序仍会影响被减记的金融资产，如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则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二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续)

(9) 金融工具 (续)

(b) 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主要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租赁负债等。该类金融负债按其公允价值扣除交易费用后的金额进行初始计量，并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后续计量。期限在一年以下（含一年）的，列示为流动负债；期限在一年以上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其余列示为非流动负债。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c)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确定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集团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d)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应当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得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应当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1)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2)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转出方不得将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二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9) 金融工具（续）

(e)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某个企业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情况下，本集团将发行的金融工具分类为权益工具：(1)该金融工具应当不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2)将来须用或可用公司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

(10) 存货

(a) 分类

本集团的存货主要包括库存商品（包括设备、终端等）和周转材料等，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b)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于取得时按实际获取成本入账，发出存货的成本采用加权平均法计量。

(c)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存货跌价准备按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可变现净值按日常活动中，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d) 本集团的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e) 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周转材料指能够多次使用但不确认为固定资产的低值易耗品、包装物和其他材料。周转材料通常于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者当期损益。

二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续)

(11) 长期股权投资及共同经营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本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子公司为本公司能够对其实施控制的被投资单位。合营企业为本集团通过单独主体达成，能够与其他方实施共同控制，且基于法律形式、合同条款及其他事实与情况仅对其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联营企业为本集团能够对其财务和经营决策具有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

对子公司的投资，在公司财务报表中按照成本法确定的金额列示，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权益法调整后合并；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a) 投资成本确定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股东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

对于以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初始投资成本。

(b)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量，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以初始投资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并相应调增长期股权投资成本。

二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续)

(11) 长期股权投资及共同经营 (续)

(b)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续)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按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份额确认当期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但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且符合或有事项准则所规定的预计负债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并作为预计负债核算。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股东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被投资单位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于宣告分派时按照本集团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之间未实现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内部交易损失，其中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部分，相应的未实现损失不予抵销。

(c)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及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被投资单位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d)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

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当其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二(16)）。

(e) 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是指本集团与其他合营方共同控制且本集团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一项安排。

二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续)

(11) 长期股权投资及共同经营 (续)

(e) 共同经营 (续)

本集团主要按照下述原则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

-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确认出售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12) 固定资产

(a) 固定资产的确认及初始计量

本集团的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通信设备（如电信收发设备、交换中心及网络传输设备等）、办公设备及其他等资产。

固定资产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购置或新建的固定资产按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b) 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并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及预计净残值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

二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续)

(12) 固定资产 (续)

(b) 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续)

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预计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8-30 年	3%	3.23%-12.13%
通信设备	5-10 年	0%-3%	9.70%-20.00%
办公设备及其他	3-10 年	3%	9.70%-32.33%

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至少每年进行复核。

(c)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二(16)）。

(d) 固定资产的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3)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后开始计提折旧。其中，房屋及建筑物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标准为楼宇的实体建造工作已经全部完成或实质上已经全部完成，通信设备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标准是系统割接上线或通过验收测试。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二(16)）。

二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续)

(14)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主要包括土地使用权、软件、著作权、数据资源及电信服务频谱等，以成本计量。外购土地及建筑物的价款难以在土地使用权与建筑物之间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集团将无形资产的成本扣除减值准备（如有）后按直线法在预计使用年限或受益期内摊销，除非该无形资产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

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列示如下

预计使用寿命

土地使用权	20-50 年
软件	2-5 年
著作权	2-5 年
电信服务频谱	15 年
数据资源	2-5 年
商标权	11-20 年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至少每年进行复核。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二(16)）。

研究开发项目支出根据其性质以及研发活动最终形成无形资产按是否具有较大不确定性，被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研发支出是指企业开展研究与开发活动过程中发生的各项支出，主要包含研发人员的职工薪酬、合作研发费用、相关研发设备的折旧等各项支出。

二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4) 无形资产（续）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资本化，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无形资产如何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能够被证明；
-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以及
-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

(15)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包括租入资产改良及其他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按直线法在预计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并以实际支出减去累计摊销后的净额列示。

二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6) 长期资产减值

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开发支出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资产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长期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时，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抵减后的各资产的账面价值不得低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如可确定的）或该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如可确定的）。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

二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7)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本集团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等。

(a) 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和职工教育经费等。按照中国内地有关法规，本集团在内地注册的各子公司职工参加了由政府机构设立管理的社会保障体系，本集团为职工缴纳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用及住房公积金。

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或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计提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b) 离职后福利

本集团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设定提存计划是本集团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于报告期内，本集团的离职后福利主要是为职工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企业年金及强制性公积金（“强积金”）、补充退休福利等，除补充退休福利外均属于设定提存计划。

养老保险与强积金

本集团中国内地职工参加了由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本集团以当地规定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缴纳基数和比例，按月向当地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缴纳养老保险费。职工退休后，当地劳动及社会保障部门有责任向已退休员工支付社会基本养老金。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上述社保规定计算应缴纳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及在香港注册的子公司按香港《强制性公积金计划条例》规定为员工向独立管理机构作出的强积金供款，且缴款后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故该供款于发生时计入本集团当期损益。

二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7) 职工薪酬（续）

(b) 离职后福利（续）

年金

年金为本集团符合条件的员工加入的一项由中国移动集团公司统一安排的由第三方保险机构管理的退休计划，按员工薪资的一定比例或按年金相关之条款由本集团作出供款，供款在其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补充退休福利

除参加由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的设定提存计划外，本集团根据相关政策规定向满足一定条件的已退休职工提供一项补充退休福利计划。在该计划下，本集团按照一定标准每年向退休职工发放或报销一定的补贴及医疗费用等。本集团将该计划下的未来支付义务折现后确认为负债，并计入损益。因精算假设变化等重新计量该项负债而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c) 辞退福利

辞退福利

本集团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在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二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8) 股份支付

本集团实施的股票期权计划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本集团采用二项式期权定价模型确定股票期权的公允价值，基于授予日普通股股价等信息和参数确定股票期权的单位公允价值。本集团授予的股票期权需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预计是否达到规定业绩条件等后续信息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作出最佳估计，并以此为基础，按照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当期损益，相应增加资本公积，直至股票期权行权转入股本或股票期权到期转入未分配利润为止。

后续信息表明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与以前估计不同的，将进行调整，并在可行权日调整至实际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对于最终未能达到可行权条件的股份支付，本集团不确认成本或费用。在行权日，根据实际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计算确定应转入股本的金额，将其转入股本。

本公司向子公司员工授予股票期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本公司资产负债表内列作长期股权投资投资的增加，并在合并报表中抵销。

(19) 预计负债

因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形成的现时义务，当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且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为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预计负债以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后的金额确定最佳估计数；因随着时间推移所进行的折现还原而导致的预计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金额，确认为利息费用。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以反映当前的最佳估计数。

预期在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需支付的预计负债，列示为其他流动负债。

二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0) 股利分配

现金股利于批准的当期，确认为负债。资产负债表日后，经审议批准的利润分配方案中拟分配的股利或利润，不确认为资产负债表日的负债，在附注中单独披露。

(21) 收入确认

本集团主要通过与客户签订可取消的月度合同或通常需缴纳预付款且/或存在提前离网罚金的固定服务期合同，向客户提供语音、数据和其他通信服务，并向客户销售通信相关的产品。

对于本集团提供的通信服务、通信相关产品及/或其他服务/产品，若客户可以从这些服务或产品中获益，且本集团转让这些服务或产品的承诺是可以单独识别的，则本集团将其识别为单项履约义务。

收入根据本集团转移所承诺的履约义务给客户时，有权获取且在合同中明确规定的交易对价来衡量，不包括代表第三方收取的金额。交易对价一般在合同中明确规定且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

当对一项服务或商品的控制权转移给客户时，收入具体确认方式如下

- (a) 每项履约义务的收入于本集团将承诺的服务或商品转移给客户时，即完成履约义务时确认。一般情况下，当电信服务提供至客户过程中，客户获得对服务的控制权时，本集团确认收入；于产品转移至客户时点，客户获得产品的控制权，本集团确认收入。
- (b) 对于提供包括服务及产品等多项履约义务合同，本集团基于相对单独售价将交易对价分配至每项履约义务。服务及产品的相对单独售价主要基于可观察的销售价格。若单独售价不可直接观察时，本集团基于可合理获取的所有信息并最大限度地使用可观察数据估计单独售价。每项履约义务的收入于承诺的服务或产品的控制权转移给客户时确认。

二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1) 收入确认（续）

- (c) 本集团通常在服务及产品转移给客户前控制该服务和产品。在某些情况下，本集团在考虑合同的主要责任、销售定价和存货风险等因素后，决定本集团是否作为主要责任人或代理人。如果在服务或产品转让给客户前，本集团评估认为未获取控制权，则本集团作为履行履约义务的代理人，收入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净额确认。

合同资产主要与本集团向客户提供服务或产品而有权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相关，且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未获得无条件收款权。当服务已提供且账单开具时，合同资产被重分类为应收账款。

当在向客户提供合同中承诺的服务及产品前，本集团若已收到对价，则产生合同负债。合同负债主要包含向客户收取的通常不会返还的预付服务费用、客户积分奖励计划（“积分计划”）中未兑换的积分奖励以及未使用的递延流量。本集团收到的可返还的预付服务费用确认为预收款项。

合同成本包括合同取得成本和合同履约成本。合同取得成本为取得合同而发生的增量成本，主要包括应付第三方代理商的销售佣金，如果预期可收回，按照与该成本相关的服务或产品向客户转移方式相同的基础在预期合同存续期内摊销，并计入销售费用。在实际应用中，如果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则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为取得合同产生的资本化增量成本计入其他非流动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是指本集团已发生的与履行通信服务合约直接相关、但不属于其他会计准则范围的成本。如果预期可收回，按照与客户合同履约成本相关的服务或产品向客户转移方式相同的基础在预期合同存续期内摊销，并计入营业成本。基于摊销期限，合同履约成本计入存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

二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2)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包括税费返还、财政补贴等。国家相关文件规定作为资本公积处理的政府的专项拨款，不作为政府补助处理。

政府补助在本集团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取得的、用于构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摊计入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若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同类政府补助采用相同的列报方式。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23)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并未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非企业合并的单项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本集团分别确认与租赁负债及使用权资产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二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3)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续）

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集团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满足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当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因直接计入股东权益（包括其他综合收益）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影响计入股东权益外，本集团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本集团内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
- 本集团内该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24) 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在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二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续)

(24) 租赁 (续)

(a)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除土地使用权外，本集团的租赁业务主要包含通信铁塔租赁、房屋租赁、场地租赁及其他通信设备租赁。租赁合同通常是固定期限合同，一般无续约选择权。

在对包含租赁组成部分的合同开始或重新评估时，本集团根据各组成部分相对独立价格将合同对价分配至每个租赁和非租赁部分。除非本集团采用《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允许的实务简化方法。

租赁负债的确认和计量

本集团的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以及在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需支付的款项等。不与利率或指数挂钩的可变租金不纳入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折现率为租赁内含利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集团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在确定增量借款利率时，由于近期未获得第三方贷款融资，本集团在考虑租赁期及租赁信用风险的基础上，对无风险利率进行调整。租赁付款额在本金和融资费用之间进行分摊。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利息，作为融资费用于租赁期内计入损益。本集团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支付的租赁负债，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使用权资产的确认和计量

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已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初始直接费用等，并扣除已收到的租赁激励。本集团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若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是否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则在租赁期间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当可收回金额低于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时，本集团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二(16)）。

二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4) 租赁（续）

(a)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续）

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时，本集团将其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1)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2)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当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时，本集团在租赁变更生效日重新确定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集团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集团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其他租赁成本

对于租赁期不超过12个月的短期租赁和单项资产全新时价值较低的低价值资产租赁，本集团采用准则允许的简化处理，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将相关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现金流分类

本集团偿付短期租赁付款额、低价值资产租赁付款额和未计入租赁负债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计入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偿还租赁负债本金及利息所支付的现金计入筹资活动现金流出。

(b)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

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的租赁为经营租赁。

二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续)

(24) 租赁 (续)

(b)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 (续)

经营租赁

本集团经营租出自有的房屋建筑物或设备等资产时，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按照直线法确认。本集团将按销售额的一定比例确定的可变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租金收入。当租赁发生变更时，本集团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并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作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25) 分部信息

经营分部是本集团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的组成部分。本集团的经营分部是以主要经营决策者定期审阅的以进行资源分配及业绩评估为目的的内部财务报告为基础而确定。本公司的执行董事已被认定为主要经营决策者。

在报告期内，由于本集团仅从事通信及信息相关业务，因此本集团整体作为一个经营分部。由于本集团绝大部分经营业务于中国内地进行，所以没有列示地区数据。本集团位于中国内地以外的资产及由中国内地以外的活动所产生的营业收入均少于本集团资产及营业收入的 5%。

(26) 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

编制财务报表时，本集团需要运用估计和假设，这些估计和假设会对会计政策的应用及资产、负债、收入及费用的金额产生影响。实际情况可能与这些估计不同。本集团对估计涉及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的判断进行持续评估，会计估计变更的影响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二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6) 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续）

(a)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基于违约风险和预期信用损失率相关假设确定。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这些假设作出评估，并基于本集团历史信用损失经验、当前市场状况及前瞻性信息选取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的参数。

(b) 固定资产的折旧

本集团固定资产的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并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减值准备（如有）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本集团每年审阅相关资产的预期使用寿命和净残值，以确定应计入相关报告期的折旧金额。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是本集团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考虑预期的技术改变而确定。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费用进行调整。

(c) 所得税

本集团主要在中国内地和香港缴纳企业所得税。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部分交易和事项的最终税务处理都存在不确定性。在计提所得税费用时，本集团需要作出重大判断。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与最初入账的金额存在差异，该差异将对作出上述最终认定期间的所得税费用和递延所得税的金额产生影响。

对于产生递延所得税资产的暂时性差异等，本集团评估了暂时性差异转回的可能性。根据本集团的估计和假设，暂时性差异将在可预见的将来从持续经营所产生的应纳税所得额中转回，即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如果实际情况与估计存在差异，可能导致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二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6) 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续）

(d) 固定资产、无形资产、使用权资产、对联营企业长期股权投资、商誉的减值评估

本集团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使用权资产、对联营企业长期股权投资和商誉是本集团总资产的重要组成部分。技术或行业环境的变化均可能令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的价值出现变动。本集团每年最少对固定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使用权资产及对联营企业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一次减值审阅以确定是否存在减值迹象。

如某些事件或情况变化显示这些资产的账面金额可能无法收回时，便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此外，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本集团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商誉及无既定可使用期限的无形资产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是资产（或资产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或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在评估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会按照能反映当时市场对货币时间价值和资产特定风险评估的税前折现率折现至其现值。在计算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时，需对收入水平和经营成本作出重大的判断。本集团会运用一切现有资料来确定可收回金额的合理参数，包括按照合理并有依据的假设和对收入和经营成本所作预测得出的估计数额。如果这些估计数额出现变动，可能影响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还可能导致计提额外的减值准备。

二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7)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的内容及原因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本集团无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28) 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关联方。

此外，本公司同时根据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确定本集团或本公司的关联方。

(29) 专项储备

本集团按照国家规定提取的安全生产费，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计入专项储备。

本集团使用专项储备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待相关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30) 公允价值的计量

除特别声明外，本集团按下述原则计量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集团估计公允价值时，考虑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对相关资产或负债进行定价时考虑的特征(包括资产状况及所在位置、对资产出售或者使用的限制等)，并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

三 税项

本集团适用的主要税种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企业所得税(1)(3)	应纳税所得额	15%，16.5%及25%
增值税(2)	应纳税增值额（应纳税额按应纳税销售 额乘以适用税率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 进项税后的余额计算）	6%，9%及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缴纳的增值税税额	1%，5%及7%

(1) 企业所得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企业所得税法”）及其实施条例，除境外子公司和享受税收优惠税率的子公司（含部分子公司的分公司）外，本集团中国内地各子公司2026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及2025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适用的企业所得税法定税率均为25%。

本集团在香港注册成立的子公司缴纳香港利得税，2026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及2025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适用的税率均为16.5%。

根据企业所得税法及其实施条例以及《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境外注册中资控股企业依据实际管理机构标准认定为居民企业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发〔2009〕82号）等，经主管税务机关批准，本公司从2008年1月1日起被认定为中国居民企业并适用企业所得税法的相关规定。本集团中国内地各子公司的股息收入免于缴纳企业所得税。

(2) 增值税

一般计税方法下，应纳增值税额为销项税额扣减可抵扣进项税后的余额，销项税额为根据相关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额的6%、9%和13%。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号）及《财政部 税务总局 海关总署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海关总署公告2019年第39号），本集团所属中国内地各子公司电信服务、信息技术服务及技术咨询服务等现代服务业的业务适用的增值税税率为6%，基础电信服务适用的增值税税率为9%，通信终端销售等业务适用的增值税税率为13%。

三 税项 (续)

(2) 增值税 (续)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发布的《关于增值税征税具体范围有关事项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6年第9号)，规定自2026年1月1日起，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利用固网、移动网、卫星、互联网，提供手机流量服务、短信和彩信服务、互联网宽带接入服务的业务活动适用的税目由增值电信服务调整为基础电信服务，对应增值税税率由6%调整为9%。

(3) 税收优惠

(a) 根据《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国家发展改革委公告2020年第23号)，本集团部分中国内地西部地区子公司或分公司适用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主要如下：

公司名称	税率		起始年度及有效期
	2026年 上半年	2025年 上半年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西藏有限公司	15%	15%	2011年至2030年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重庆有限公司	15%	15%	2012年至2030年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青海有限公司	15%	15%	2012年至2030年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宁夏有限公司	15%	15%	2012年至2030年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新疆有限公司	15%	15%	2013年至2030年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贵州有限公司	15%	15%	2013年至2030年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西有限公司	15%	15%	2013年至2030年
四川中移通信技术工程有限公司	15%	15%	2013年至2030年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甘肃有限公司	15%	15%	2014年至2030年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陕西有限公司	15%	15%	2017年至2030年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云南有限公司	15%	15%	2019年至2030年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四川有限公司	15%	15%	2020年至2030年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吉林有限公司延边分公司	15%	15%	2011年至2030年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湖南有限公司湘西分公司	15%	15%	2011年至2030年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湖北有限公司恩施分公司	15%	15%	2012年至2030年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江西有限公司赣州分公司	15%	15%	2014年至2030年

中国移动有限公司

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财务报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三 税项 (续)

(3) 税收优惠 (续)

(b) 本集团部分内地子公司适用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主要如下：

公司名称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	税率		有效期
		2026 年 上半年	2025 年 上半年	
中移动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GR202311001217	15%	15%	2023 年 10 月至 2026 年 10 月
卓望信息技术 (北京) 有限公司	GR202311008316	15%	15%	2023 年 12 月至 2026 年 12 月
咪咕互动娱乐有限公司	GR202332020192	15%	15%	2023 年 12 月至 2026 年 12 月
中移支付有限公司	GR202343005807	15%	15%	2023 年 12 月至 2026 年 12 月
中移物联网有限公司	GR202351102252	15%	15%	2023 年 11 月至 2026 年 11 月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设计院有限公司	GR202411003286	15%	15%	2024 年 10 月至 2027 年 10 月
中移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GR202444207086	15%	15%	2024 年 12 月至 2027 年 12 月
卓望数码技术 (深圳) 有限公司	GR202444202631	15%	15%	2024 年 12 月至 2027 年 12 月
咪咕数字传媒有限公司	GR202533009433	15%	15%	2025 年 12 月至 2028 年 12 月
中移 (杭州) 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GR202533008239	15%	15%	2025 年 12 月至 2028 年 12 月
咪咕新空文化科技 (厦门) 有限公司	GR202535100405	15%	15%	2025 年 12 月至 2028 年 12 月
中移互联网有限公司	GR202544008179	15%	15%	2025 年 12 月至 2028 年 12 月
中移 (苏州) 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GR202532010005	15%	15%	2025 年 12 月至 2028 年 12 月

(c)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海南自由贸易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20〕31 号），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海南有限公司于 2020 年至 2024 年适用 15% 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延续实施海南自由贸易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25〕3 号），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海南有限公司适用 15% 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的税收优惠政策执行期限延长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

(d) 根据《关于进一步完善研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政策的公告》（财税〔2023〕7 号），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企业开展研发活动中实际发生的研发费用，未形成无形资产计入当期损益的，在按规定据实扣除的基础上，再按照实际发生额的 100%，在税前加计扣除；形成无形资产的，按照无形资产成本的 200%，在税前摊销。

中国移动有限公司

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财务报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1) 货币资金

	注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3 个月及以下的银行定期存款		18,237	35,033
现金及银行活期存款		83,625	61,722
其他货币资金		576	51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小计		102,438	97,267
3 个月以上的银行定期存款		80,062	69,122
应收利息		2,576	1,700
受限制的银行存款	(a)	2,781	3,005
合计		187,857	171,094
其中：			
存放在境外的款项		38,551	25,743

(a) 本集团货币资金中使用受限制的银行存款主要为客户备付金、履约保证金存款等。

(2) 交易性金融资产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理财产品、资产管理计划 及基金	130,964	132,877
权益工具投资及其他	2,919	1,673
合计	133,883	134,550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 应收账款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175,077	141,266
减：坏账准备	(52,838)	(41,504)
合计	<u>122,239</u>	<u>99,762</u>

应收账款自账单产生时计算账龄，账龄分析如下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13,102	92,612
1-2 年	30,876	24,875
2-3 年	14,772	11,598
3 年以上	<u>16,327</u>	<u>12,181</u>
合计	<u>175,077</u>	<u>141,266</u>

(a) 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汇总分析如下

本集团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合计人民币 84.36 亿元，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年末余额合计数的 4.10%，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年末余额合计人民币 5.94 亿元。于 2026 年 6 月 30 日，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余额前五名的欠款方中无本集团关联方。

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财务报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 应收账款（续）

(b)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本集团无重大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c) 坏账准备

于2026年6月30日，本集团对于应收账款，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d) 应收账款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2026年6月30日				202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403	0.80	(1,290)	91.95	1,516	1.07	(1,362)	89.8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73,674	99.20	(51,548)	29.68	139,750	98.93	(40,142)	28.72
合计	175,077	100.00	(52,838)		141,266	100.00	(41,504)	

(e) 坏账准备变动情况如下

	截至2026年 6月30日止 六个月期间	截至2025年 6月30日止 六个月期间
期初余额	41,504	35,463
本期计提和转回	11,352	12,457
本期收回和核销	(18)	(214)
期末余额	52,838	47,706

本集团核销的坏账准备主要为对账龄一年以上预计无法收回的个人客户欠费计提的坏账准备，其个别欠款金额对本集团并不重大。此外，本集团于本期核销的应收账款中无应收关联公司款项。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 预付款项

(a) 预付款项账龄分析如下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占总额比例(%)
1 年以内	8,579	93.50	7,121	91.82
1-2 年	277	3.02	354	4.56
2-3 年	107	1.17	164	2.11
3 年以上	212	2.31	116	1.51
合计	9,175	100.00	7,755	100.00

本集团的预付款主要为预付的终端款、水电费、维修费等款项，超过一年以上部分不重大。

(b)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汇总分析如下

本集团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合计人民币 25.86 亿元，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 28.19%。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 其他应收款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押金和保证金	2,913	2,927
暂付款	12,692	10,871
应收股利	2,810	-
其他	2,179	2,416
	20,594	16,214
减：坏账准备	(346)	(327)
合计	20,248	15,887

(a) 其他应收款账龄分析如下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6,647	13,265
1-2 年	1,987	1,144
2-3 年	709	731
3 年以上	1,251	1,074
	20,594	16,214

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财务报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 其他应收款（续）

(b)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98	0.96	(198)	100.00	-	199	1.23	(199)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u>20,396</u>	<u>99.04</u>	<u>(148)</u>	0.73	<u>20,248</u>	<u>16,015</u>	<u>98.77</u>	<u>(128)</u>	0.80	<u>15,887</u>
合计	<u>20,594</u>	<u>100.00</u>	<u>(346)</u>	1.68	<u>20,248</u>	<u>16,214</u>	<u>100.00</u>	<u>(327)</u>	2.02	<u>15,887</u>

(c) 坏账准备的变动情况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止 六个月期间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 六个月期间
期初余额	327	243
本期计提和转回	20	41
本期核销及其它	<u>(1)</u>	<u>-</u>
期末余额	<u>346</u>	<u>284</u>

于报告期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对本集团而言不重大。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 其他应收款（续）

(c) 坏账准备的变动情况（续）

(i)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于2026年6月30日及2025年12月31日，本集团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处于第三阶段的余额分别为人民币1.98亿元及人民币1.99亿元，这些款项收回可能性极低，均已发生信用减值，相应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ii) 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本集团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均处于第一阶段，主要包括未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押金保证金、暂付款等，其未来的信用风险损失很低，计提的坏账准备金额不重大。

本期本集团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转回不重大。此外，本集团于本期核销的其他应收款中无应收关联公司款项。

(d) 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分析如下

客商名称	款项性质	账龄	账面余额	占期末余额合计		坏账准备
				数的比例（%）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应收股利	0-1年	2,542	12.35		-
腾讯控股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业务往来款	0-3年	421	2.04		-
深圳市前海旭天通信有限公司	业务往来款	0-1年	193	0.94		-
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及其子公司	业务往来款	0-3年及3年以上	174	0.84		-
中国银联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业务往来款	0-1年	144	0.70		-
合计			3,474	16.87		-

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财务报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6) 存货

(a) 存货分类如下

	2026年6月30日			2025年12月31日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		
	账面余额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库存商品	12,849	(305)	12,544	14,036	(254)	13,782
合同履约成本	2,270	-	2,270	2,098	-	2,098
原材料及备品备件	514	-	514	472	-	472
其他	234	-	234	261	-	261
合计	15,867	(305)	15,562	16,867	(254)	16,613

(b) 存货跌价准备分析如下

	202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6年6月30日
库存商品	254	190	(139)	305

(c) 于2026年6月30日及2025年12月31日，本集团的存货主要为手机及其他通信终端等库存商品，本集团以其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作为确定可变现净值的依据。

中国移动有限公司

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财务报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7) 合同资产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合同资产	30,441	26,763
减：减值准备	(1,217)	(1,079)
	29,224	25,684
减：列示于其他非流动资产的合同资产（附注四(21)）	(5,846)	(5,506)
合计	23,378	20,178

于2026年6月30日及2025年12月31日，本集团合同资产均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合同资产的预期损失率在3%至5%之间。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8) 其他流动资产

	注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留抵及预缴增值税等		11,609	14,186
拆出资金及同业存单等	(a)	9,014	5,424
其他债权投资		984	690
预缴企业所得税		366	381
其他		10,811	9,949
合计		32,784	30,630

(a) 于2026年6月30日及2025年12月31日，拆出资金及同业存单等主要包括向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提供的各类债权工具投资等。

(9) 债权投资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国债	5,231	5,234
其他	1,662	1,806
合计	6,893	7,040

于2026年6月30日及2025年12月31日，本集团持有国债面值总计人民币50.00亿元，固定票面年利率为3.32%，实际利率为3.08%-3.11%，将于2052年到期。

本集团对上述债券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将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并根据其流动性，列示于债权投资。

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财务报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0) 其他债权投资

	注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国债	(a)	8,849	9,774
其他	(b)	12,902	11,491
合计		21,751	21,265

(a) 于2026年6月30日，本集团持有国债面值总计人民币78.45亿元，固定票面年利率区间为1.92%-3.72%，实际利率为1.91%-2.95%，将于2044年-2054年到期。

(b) 于2026年6月30日，除上述国债以外，本集团持有的其他债权投资主要为金融机构和企业发行的债券，面值总计人民币127.69亿元，固定票面年利率区间为2.18%-5.75%，实际利率为2.12%-5.63%，将于2027年-2035年到期。

本集团对上述债券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并根据其流动性，列示于其他债权投资。

(11) 长期股权投资

	注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联营企业	(a)	218,385	214,281
合营企业		371	489
		218,756	214,770
减：减值准备		(403)	(417)
合计		218,353	214,353

中国移动有限公司

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年度财务报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1) 长期股权投资（续）

(a) 本集团对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明细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减少投资	按权益法调整 的净损益	本期增减变动				2026 年 6 月 30 日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按权益法调整的 其他综合收益	宣告分派的现 金股利或利润	其他权益变动	外币折算差额		
浦发银行	139,646	-	5,432	203	(2,542)	(12)	-	142,727	-
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铁塔”）	56,889	-	2,089	(1)	(1,599)	-	-	57,378	-
其他	17,746	(12)	267	76	(319)	326	196	18,280	(403)
合计	214,281	(12)	7,788	278	(4,460)	314	196	218,385	(403)

(i) 在联营企业中的权益相关信息见附注五(2)。

中国移动有限公司

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财务报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取得	本年公允价值变动额	外币折算 差额	2026 年 6 月 30 日
对上市公司权益工具投资：					
-成本	4,344	19,326	-	-	23,670
-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927	-	(3,293)	-	(2,366)
对非上市公司权益工具投资：					
-成本	5,630	-	-	(304)	5,326
-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222	-	28	-	250
合计	11,123	19,326	(3,265)	(304)	26,88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主要为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13)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59,830	254,897

于 2026 年 6 月 30 日，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主要为本集团持有的银行理财产品，产品的计划持有期超过一年。

中国移动有限公司

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财务报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4) 固定资产

	房屋及建筑物	通信设备	办公设备及其他	合计
原值				
2025 年 12 月 31 日	184,855	2,158,237	18,599	2,361,691
本期增加				
在建工程转入	1,015	24,814	1,244	27,073
购置	537	382	64	983
本期减少				
报废及处置	(195)	(22,682)	(741)	(23,618)
外币折算差额	(212)	(826)	(7)	(1,045)
2026 年 6 月 30 日	186,000	2,159,925	19,159	2,365,084
累计折旧				
2025 年 12 月 31 日	(87,527)	(1,545,039)	(12,975)	(1,645,541)
本期增加				
计提	(3,173)	(65,582)	(1,010)	(69,765)
本期减少				
报废及处置	176	21,850	720	22,746
外币折算差额	65	402	6	473
2026 年 6 月 30 日	(90,459)	(1,588,369)	(13,259)	(1,692,087)
减值准备				
2025 年 12 月 31 日	(167)	(8,862)	(5)	(9,034)
本期增加				
计提	-	-	-	-
本期减少				
报废及处置	-	456	-	456
外币折算差额	5	3	-	8
2026 年 6 月 30 日	(162)	(8,403)	(5)	(8,570)
账面价值				
2026 年 6 月 30 日	95,379	563,153	5,895	664,427
2025 年 12 月 31 日	97,161	604,336	5,619	707,116

于 2026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无用于抵押或质押的固定资产，无重大闲置资产。

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财务报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4) 固定资产（续）

如附注五(3)所述，根据本集团与中国广播电视网络有限公司（“中国广电”）的合作协议，未经另一方同意，任何一方不得处置（转让、抵押、质押等）其所享有的合作范围内的全部或部分 700MHz 无线网络资产（包括但不限于基站、天线及必要的无线配套设备）所有权。于 2026 年 6 月 30 日及 2025 年 12 月 31 日，上述无线网络资产相关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人民币 587.97 亿元和人民币 605.50 亿元，在建工程账面价值分别为人民币 53.83 亿元和人民币 22.98 亿元。

(15) 在建工程

	注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在建工程	(a)	80,085	51,177
工程物资	(b)	9,283	10,668
合计		89,368	61,845

(a) 在建工程项目汇总信息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转入 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2026 年 6 月 30 日	资金来源
移动通信网	18,171	21,573	(10,970)	(242)	28,532	自有资金
传输网	16,043	13,724	(8,453)	(116)	21,198	自有资金
业务支撑网	9,550	13,110	(4,790)	(2,956)	14,914	自有资金
局房土建	6,348	10,149	(2,272)	(85)	14,140	自有资金
其他	1,065	1,070	(588)	(246)	1,301	自有资金
合计	51,177	59,626	(27,073)	(3,645)	80,085	

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财务报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5) 在建工程（续）

(a) 在建工程项目汇总信息（续）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本集团在建工程的其他减少为本期转入无形资产和长期待摊费用的相关资本开支。本集团在建工程账面价值中无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本集团在建工程未计提减值准备。

(b) 工程物资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工程材料及设备	9,293	10,678
减：减值准备	(10)	(10)
合计	9,283	10,668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6) 使用权资产

	通信铁塔及 相关资产	房屋及场地	其他	合计
原值				
2025 年 12 月 31 日	151,520	60,677	24,750	236,947
本期增加	2,883	6,790	4,097	13,770
本期减少	(2,696)	(3,858)	(2,188)	(8,742)
外币折算差额	-	(174)	(1)	(175)
2026 年 6 月 30 日	151,707	63,435	26,658	241,800
累计折旧				
2025 年 12 月 31 日	(112,071)	(33,504)	(13,710)	(159,285)
本期增加	(8,588)	(5,520)	(3,231)	(17,339)
本期减少	1,912	3,221	1,439	6,572
外币折算差额	-	89	1	90
2026 年 6 月 30 日	(118,747)	(35,714)	(15,501)	(169,962)
账面价值				
2026 年 6 月 30 日	32,960	27,721	11,157	71,838
2025 年 12 月 31 日	39,449	27,173	11,040	77,662

于 2022 年 12 月 13 日，本公司董事会批准中国移动通信有限公司与中国铁塔签订商务定价协议及服务协议，各期限为五年，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止。上述安排构成租赁变更。本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11 日特别股东会通过了相关决议，中国移动通信有限公司随后与中国铁塔签订相关协议。

根据商务定价协议及服务协议，中国铁塔将继续向中国移动通信有限公司各子公司提供通信铁塔租赁及其他相关服务。基于上述协议，本集团在省级层面就租赁的具体资产及相关服务的提供进行磋商，并签署省级公司服务协议。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7) 无形资产

	注	土地使 用权	软件	电信 服务 频谱	著作权	数据 资源	商标权	其他	合计
原值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2,097	112,782	5,706	14,185	1,360	3,222	4,086	163,438
本期增加	(a)	-	3,572	-	1,975	112	-	28	5,687
本期减少		(11)	(1,272)	(2)	(501)	-	(4)	(2)	(1,792)
外币折算差额		(10)	(24)	(219)	-	-	(123)	(137)	(513)
2026 年 6 月 30 日		22,076	115,058	5,485	15,659	1,472	3,095	3,975	166,820
累计摊销									
2025 年 12 月 31 日		(8,091)	(80,186)	(2,714)	(11,812)	(255)	(80)	(549)	(103,687)
本期增加		(235)	(5,816)	(162)	(1,557)	(243)	(83)	(170)	(8,266)
本期减少		3	1,242	2	474	-	4	2	1,727
外币折算差额		1	15	106	-	-	4	9	135
2026 年 6 月 30 日		(8,322)	(84,745)	(2,768)	(12,895)	(498)	(155)	(708)	(110,091)
减值准备									
2025 年 12 月 31 日		-	(3)	-	-	-	-	-	(3)
本期增加		-	-	-	-	-	-	-	-
本期减少		-	-	-	-	-	-	-	-
2026 年 6 月 30 日		-	(3)	-	-	-	-	-	(3)
账面价值									
2026 年 6 月 30 日		13,754	30,310	2,717	2,764	974	2,940	3,267	56,726
2025 年 12 月 31 日		14,006	32,593	2,992	2,373	1,105	3,142	3,537	59,748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7) 无形资产（续）

于2026年6月30日及2025年12月31日，本集团的无形资产主要为土地使用权、软件、著作权及电信服务频谱等。电信服务频谱主要为本集团子公司中国移动香港有限公司（“中移香港”）从香港通讯事务管理局竞拍获取的在香港地区提供3G、4G和5G通信服务的频谱，使用期限均为15年。

于2026年6月30日，本集团无形资产账面价值中无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无用于抵押和担保的无形资产。

(a) 包含由开发支出转入无形资产，开发支出列示如下：

	注	202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6年6月30日
开发支出项目	(b)	3,610	1,832	(2,226)	3,216

(b) 研发支出情况

	截至2026年 6月30日止 六个月期间	截至2025年 6月30日止 六个月期间
职工薪酬	8,359	6,829
合作研发费用	2,385	3,003
折旧与摊销	2,523	2,237
办公、材料、水电费及其他	574	927
合计	13,841	12,996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12,009	10,382
资本化研发支出	1,832	2,614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8) 长期待摊费用

	202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6年6月30日
预付服务费	3,517	466	(743)	3,240
资产改良相关支出	622	76	(120)	578
其他	1,541	408	(545)	1,404
合计	5,680	950	(1,408)	5,222

(19) 商誉

	注	2026年 6月30日	2025年 12月31日
香港宽频	(a)	3,807	3,958
其他		6	6
商誉		3,813	3,964

(a) 于2026年6月30日及2025年12月31日，商誉主要产生于本集团收购香港宽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宽频”）。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未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0)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a)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026年6月30日		2025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 差异与可抵扣 亏损	递延所得税 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 差异与可抵扣 亏损	递延所得税 资产
坏账准备	47,367	10,555	36,847	8,162
存货跌价准备	245	61	247	61
固定资产减值、折旧及无形资产摊销	43,809	9,943	43,963	10,012
尚未取得税前扣除凭证的费用	136,982	31,576	127,951	29,075
未兑换的积分计划	5,982	1,318	10,951	2,465
租赁负债	75,014	17,092	79,877	18,142
其他	52,019	12,410	47,064	11,157
合计	361,418	82,955	346,900	79,074

(b)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2026年6月30日		2025年12月31日	
	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 负债	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 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公允价 值变动	(37,596)	(9,399)	(32,384)	(8,096)
固定资产加速折旧（注）	(18,636)	(4,087)	(21,458)	(4,744)
使用权资产	(69,712)	(15,854)	(75,275)	(17,049)
无形资产评估增值	(6,035)	(996)	(6,494)	(1,072)
其他	(3,237)	(815)	(3,592)	(897)
合计	(135,216)	(31,151)	(139,203)	(31,858)

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财务报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0)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续）

(b)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续）

注：本集团于 2014 年起，根据《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完善固定资产加速折旧企业所得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4〕75 号）、《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设备器具扣除有关企业所得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8〕54 号）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设备、器具扣除有关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37 号）文件规定，对符合规定的固定资产按照缩短折旧年限方法计算折旧或一次性计入当期成本费用，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扣除，税法与会计上折旧年限区别构成暂时性差异，其所得税影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

(c) 抵销后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净额列示如下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互抵金额	抵销后金额	互抵金额	抵销后金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27,202)	55,753	(26,977)	52,097
递延所得税负债	<u>27,202</u>	<u>(3,949)</u>	<u>26,977</u>	<u>(4,881)</u>

(d) 本集团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及可抵扣亏损分析如下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33,410	32,391
可抵扣亏损	<u>46,449</u>	<u>38,942</u>
合计	<u>79,859</u>	<u>71,333</u>

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财务报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0)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续）

(e)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到期日分布如下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3,733	3,619
一至五年	21,867	18,266
五年以上	20,849	17,057
合计	46,449	38,942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延长高新技术企业和科技型中小企业亏损结转年限的通知》（财税〔2018〕76 号）和《关于延长高新技术企业和科技型中小企业亏损结转弥补年限有关企业所得税处理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8 年第 45 号）规定，本集团所属中国内地符合标准的高新技术资格的子公司，其具备资格年度之前 5 个年度发生的尚未弥补完的亏损，均准予结转以后年度弥补，最长结转年限为 10 年。

本集团所属中国内地除高新技术企业外的子公司，其可抵扣亏损自发生年度起，可以在不超过 5 年的期间内抵扣未来应税所得额。本集团所属注册在香港的子公司，其经营亏损可以无限期抵扣未来应税利润。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1) 其他非流动资产

	注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合同成本		35,166	33,166
定期存款及大额存单		26,966	51,579
受限制的银行存款	(a)	8,310	10,106
预付工程款		2,095	1,433
合同资产（附注四(7)）		6,325	5,792
其他		11,165	11,109
		90,027	113,185
减：合同资产减值准备（附注四(7)）		(479)	(286)
合计		89,548	112,899

(a) 受限制的银行存款主要为中国移动通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财务公司”）按规定比例向央行缴存的存款准备金，上述法定存款准备金不可用于财务公司的日常业务活动。

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财务报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2) 应付票据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4,242	5,404
商业承兑汇票	13,683	11,798
合计	17,925	17,202

(23) 应付账款

(a) 应付账款包括已取得发票的应付款和应计费用及暂估款，其中：

(i) 已取得发票的应付款于2026年6月30日及2025年12月31日的金额分别为人民币686.28亿元及人民币790.67亿元；

(ii) 应计费用及暂估款于2026年6月30日及2025年12月31日的金额分别为人民币2,553.04亿元及人民币2,550.32亿元。

(b) 应付账款按性质分类如下：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工程及设备款	154,115	155,937
应付网络运营及支撑支出	114,596	119,980
应付渠道费用及合作分成款	18,013	21,292
应付终端及商品款等	22,854	21,979
其他	14,354	14,911
合计	323,932	334,099

账龄超过一年的应付账款于2026年6月30日及2025年12月31日的金额分别为人民币514.17亿元及人民币467.58亿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4) 预收款项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含 1 年）	77,245	82,719
1 年以上	620	487
合计	77,865	83,206

于 2026 年 6 月 30 日及 2025 年 12 月 31 日，均无账龄超过一年的单项重大预收款项。

(25) 合同负债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不可退还的预存款	20,597	23,273
未兑换的积分计划	6,665	11,745
未使用的递延流量	9,380	11,040
其他	4,599	4,751
	41,241	50,809
减：列示于其他非流动负债的合同负债	(1,687)	(1,194)
合计	39,554	49,615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6) 应付职工薪酬

	注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短期薪酬	(a)	20,856	5,096
应付离职后福利	(b)	825	671
应付辞退福利		2	1
合计		21,683	5,768

(a) 短期薪酬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6 年 6 月 30 日
工资和薪金	173	50,776	(34,949)	16,000
职工福利费	458	2,044	(1,981)	521
社会保险费	536	4,594	(4,583)	547
其中：医疗保险费	508	4,328	(4,318)	518
工伤保险费	27	173	(172)	28
生育保险费	1	93	(93)	1
住房公积金	56	5,426	(5,392)	9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319	1,132	(1,113)	3,338
其他短期薪酬	554	2,081	(2,275)	360
合计	5,096	66,053	(50,293)	20,856

(b) 离职后福利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6 年 6 月 30 日
基本养老保险	198	6,965	(6,878)	285
失业保险费	11	277	(274)	14
年金	98	3,816	(3,761)	153
补充退休福利	364	167	(158)	373
合计	671	11,225	(11,071)	825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7) 应交税费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应交中国内地企业所得税	11,751	11,325
其他	6,158	6,417
合计	17,909	17,742

(28) 其他应付款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财务公司吸收存款	55,797	40,005
押金保证金	11,046	11,737
代缴/暂收款及其他	7,067	9,871
合计	73,910	61,613

于2026年6月30日及2025年12月31日，账龄超过一年的其他应付款分别为人民币80.58亿元及人民币70.64亿元，主要为应付押金保证金及暂收款等，因为业务持续发生，该款项尚未结清。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9) 租赁负债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租赁负债	89,454	91,449
减：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6,186)	(42,507)
合计	43,268	48,942

于2026年6月30日及2025年12月31日本集团无重大已签订但尚未开始执行的租赁合同相关的租赁付款额。

(30) 其他流动负债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待转销项税	1,785	1,753
其他	97	55
合计	1,882	1,808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1) 长期借款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信用借款	9,374	9,748

于2026年6月30日及2025年12月31日，信用借款主要包括年利率为香港银行同业拆息加年息0.4%的借款，于2030年或以前到期。

于2026年6月30日，本集团不存在逾期长期借款。

(32) 递延收益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6 年 6 月 30 日
递延收益	9,144	569	(976)	8,737

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财务报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3)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注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补充退休福利	(a)	6,909	7,004
应付辞退福利		4	4
		6,913	7,008
减：列示于应付职工薪酬的流动部分		(375)	(365)
合计		6,538	6,643

- (a) 本集团根据相关政策规定，实施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移交工作，并且承担该等人员的某些退休后福利（主要是补充医疗福利等），确保其福利水平不降低。该福利计划构成一项长期设定受益义务，且无任何的计划资产。于报告期末，本集团聘请有资格的独立精算师，按照预期应计单位成本法对该设定受益计划进行精算评估，并确认相关负债。精算假设主要包含折现率、预计寿命等。精算假设的合理变动不会对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4) 股本

	注	股份 数目	人民币 百万元
已发行及缴足普通股：			
于2025年12月31日		21,644,606,612	468,445
因行使股票期权而发行普通股（附注四(54)）	(a)	39,089,711	1,914
于2026年6月30日		21,683,696,323	470,359
其中：香港联交所上市的股数		20,780,928,456	
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数		902,767,867	

(a)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股票期权持有人行使股票期权认购香港联交所上市的股份合共39,089,711股，价款为港币20.45亿元（折合人民币17.94亿元），记入股本。人民币1.20亿元由资本公积转入股本。

(b) 普通股持有人有权收取不定时宣派的股息，并且有权在本公司股东大会上按照每持有一股股份获得一票的比例参与投票。所有普通股在分摊本公司剩余资产方面享有同等权益。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5) 资本公积

	注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6 年 6 月 30 日
历史同一控制收购差异	(a)	(305,419)	-	-	(305,419)
联营企业其他权益调整					
（附注四(11)(a)）		565	315	-	880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					
的金额					
（附注四(54)/					
附注四(34)(a)）		1,505	63	-	1,568
其他		(272)	-	(108)	(380)
合计		<u>(303,621)</u>	<u>378</u>	<u>(108)</u>	<u>(303,351)</u>

- (a) 本集团 2004 年末以前分步完成了向母公司收购中国内地三十一省（自治区、直辖市）移动通信业务的交易，交易对价与被收购业务净资产值的差额考虑递延税影响后冲减本集团资本公积项下的股本溢价人民币 3,356.82 亿元。根据 2014 年 3 月 3 日生效的香港新《公司条例》（第 622 章），香港注册公司采用无面值制度，法定股本的概念亦被取消，因此本公司的股份不再有票面值或面值。根据该条例相关要求，于 2014 年 3 月 3 日，本公司将股本溢价贷方的余额人民币 3,893.16 亿元转入股本。上述两个事项共同影响导致本集团资本公积为借方余额。此外，本公司的子公司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向母公司的子公司收购其与固网电信运营相关的若干资产和业务，相应确认资本公积人民币 302.63 亿元。

中国移动有限公司

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年度财务报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续)

(36) 其他综合收益

	资产负债表其他综合收益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利润表中其他综合收益				
	2025年 12月31日	税后归属 于母公司	其他综合 收益结转 留存收益	2026年 6月30日	所得税前 发生额	减：其他综 合收益本 期转出	减：所得 税费用	税后归属 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 少数股东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									
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110	7	-	117	7	-	-	7	-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974)	-	-	(974)	-	-	-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936	(3,147)	-	(2,211)	(3,265)	-	118	(3,147)	-
小计	72	(3,140)	-	(3,068)	(3,258)	-	118	(3,140)	-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									
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816	272	-	1,088	272	-	-	272	-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60	34	-	294	106	-	(58)	34	14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722	(2,422)	-	(700)	(2,422)	-	-	(2,422)	-
小计	2,798	(2,116)	-	682	(2,044)	-	(58)	(2,116)	14
合计	2,870	(5,256)	-	(2,386)	(5,302)	-	60	(5,256)	14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7) 专项储备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6 年 6 月 30 日
安全生产费	373	161	(122)	412

根据《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企财资〔2022〕136号）等规定，本集团的部分中国内地从事建筑安装及工程服务等子公司按照相关规定提取安全生产费。

(38) 未分配利润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6 月 30 日
期初余额	1,222,270	1,188,577
本期增加	78,934	84,235
-净利润	78,934	84,235
本期减少	(47,533)	(49,144)
-分配现金股利(a)	(47,533)	(49,144)
期末余额	1,253,671	1,223,668

(a) 根据本公司相关年度股东周年大会的批准，本公司截至 2026 年及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分别向投资者分配现金利润人民币 475.33 亿元及人民币 491.44 亿元。

中国移动有限公司

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财务报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8) 未分配利润（续）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本公司中国内地的子公司每年均须按10%的税后利润，计提法定盈余公积金，直至法定盈余公积金的余额达到相关子公司注册资本的50%时，可以不再提取。该等企业亦可根据股东大会或董事会的决定，按一定的百分比的税后利润计提任意盈余公积金。本集团所属中国内地各子公司（不含亏损子公司）已相应计提了法定盈余公积金以及任意盈余公积金（如有）。法定盈余公积金及任意盈余公积金可用以弥补以往年度的亏损（如有），并可转为缴足股本，但法定盈余公积金转资后的结余不得少于相关子公司注册资本的25%。

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财务报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9)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a) 营业收入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止 六个月期间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 六个月期间
主营业务收入：		
语音业务	30,937	34,195
短彩信业务	14,128	16,111
无线上网业务	174,342	195,489
有线宽带业务	72,069	68,568
应用及信息服务	145,650	136,674
其他	15,537	15,952
	452,663	466,989
其他业务收入：		
销售产品收入及其他	85,372	76,780
合计	538,035	543,769

本集团的绝大部分营业收入为与客户之间的合同产生的收入，其余营业收入金额不重大。收入确认政策详见附注二(21)，本集团与客户之间的合同产生的收入主要在一段期间内确认。

本集团尚未完成的履约义务主要与通信服务相关。本集团一般按月度或其他固定期限与客户签订服务合同，并根据合同约定按月向客户开具账单以获取无条件的对价收款权。截至年末，大部分分配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对价预计在提供服务后一年内确认。对于预计期限在一年或更短期限的合同，以及对于按履约义务完成进度即可直接发出账单确认收入和收款权的合同，本集团采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允许的实务简化方法，因此，相关剩余履约义务的信息未予披露。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发布了《关于增值税征税具体范围有关事项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6 年第 9 号），规定自 2026 年 1 月 1 日起，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利用固网、移动网、卫星、互联网，提供手机流量服务、短信和彩信服务、互联网宽带接入服务的业务活动适用的税目由增值电信服务调整为基础电信服务，对应增值税税率由 6%调整为 9%。

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财务报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9)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续）

(b) 营业成本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止 六个月期间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 六个月期间
主营业务成本：		
网络运营及支撑成本（注）	137,618	136,736
折旧与摊销	89,300	89,969
职工薪酬	50,136	53,386
网间结算支出	15,784	15,503
其他	2,280	1,527
	<u>295,118</u>	<u>297,121</u>
其他业务成本：		
销售产品成本及其他	84,132	74,730
	<u>84,132</u>	<u>74,730</u>
合计	<u>379,250</u>	<u>371,851</u>

注：本集团主营业务成本中网络运营及支撑成本主要包括网络维护成本、业务支撑成本、能源使用费、铁塔使用费（附注四(45)(a)）及电路及网元和其他资产使用费（附注四(45)(b)）等。

(40) 税金及附加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止 六个月期间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 六个月期间
城市维护建设税及教育费附加	1,239	689
房产及土地税	1,006	987
印花税	239	254
其他	15	14
	<u>2,499</u>	<u>1,944</u>
合计	<u>2,499</u>	<u>1,944</u>

中国移动有限公司

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财务报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1) 销售费用

	截至2026年 6月30日止 六个月期间	截至2025年 6月30日止 六个月期间
渠道服务支撑费	24,707	25,164
广告、宣传及客户服务费	3,615	3,615
其他	14	5
合计	28,336	28,784

(42) 管理费用

	截至2026年 6月30日止 六个月期间	截至2025年 6月30日止 六个月期间
职工薪酬（含工会及教育经费等）	18,210	18,842
折旧与摊销	3,568	3,232
行政、物业费用等	1,816	1,947
维护支撑相关成本	740	751
能源使用费	496	540
其他	1,526	1,637
合计	26,356	26,949

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财务报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3) 研发费用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止 六个月期间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 六个月期间
职工薪酬	8,204	6,692
合作研发费用	836	1,097
折旧与摊销	2,502	2,212
办公、材料、水电费及其他	467	381
合计	12,009	10,382

(44) 财务费用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止 六个月期间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 六个月期间
利息收入	(2,182)	(2,965)
利息费用	1,719	1,684
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1,248	1,404
其他利息支出	471	280
汇兑净收益	(355)	(123)
银行手续费等	54	54
合计	(764)	(1,350)

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财务报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5) 费用按性质分类（营业成本、销售费用、管理费用及研发费用）

		截至2026年 6月30日止 六个月期间	截至2025年 6月30日止 六个月期间
	注		
网络运营及支撑成本		140,617	139,882
网络维护成本		18,450	18,120
业务支撑成本		78,911	77,278
能源使用费		21,717	21,267
铁塔使用费	(a)/(c)	10,374	11,466
电路、网元及其他资产使用费	(b)/(c)	8,006	8,409
其他		3,159	3,342
折旧与摊销		95,370	95,413
职工薪酬（含工会及教育经费等）		76,550	78,920
销售产品成本及其他		84,132	74,730
渠道服务支撑费		24,707	25,164
广告、宣传及客户服务费		3,615	3,615
网间结算支出		15,784	15,503
其他		5,176	4,739
合计		445,951	437,966

(a) 铁塔使用费包含使用通信铁塔的非租赁部分（维护、使用附属设施及其他相关支撑服务）及租赁部分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的不基于指数或利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b) 电路、网元及其他资产使用费主要包括与使用电路、网元及其他资产的非租赁部分及豁免确认使用权资产及租赁负债的租赁部分，如短期租赁付款额、低价值资产租赁付款额和计入当期损益的不基于指数或利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c)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及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短期租赁付款额及低价值资产租赁付款额合计分别为人民币42.29亿元及人民币49.90亿元；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的不基于指数或利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主要与铁塔租赁业务相关）分别为人民币26.31亿元及人民币30.54亿元。

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财务报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6) 投资收益

	截至2026年 6月30日止 六个月期间	截至2025年 6月30日止 六个月期间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7,873	7,197
其他	4,975	1,143
合计	12,848	8,340

(47)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截至2026年 6月30日止 六个月期间	截至2025年 6月30日止 六个月期间
银行理财产品、资产管理计划及基金	4,522	4,721
可转换公司债券	-	341
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855	22
合计	5,377	5,084

(48) 信用减值损失

	截至2026年 6月30日止 六个月期间	截至2025年 6月30日止 六个月期间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附注四(3))	11,352	12,457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附注四(5))	20	41
其他	(113)	497
合计	11,259	12,995

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财务报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9) 资产减值损失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止 六个月期间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 六个月期间
存货跌价损失 （附注四(6)）	190	274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转回）	138	(87)
其他	20	10
合计	348	197

(50) 营业外收入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止 六个月期间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 六个月期间
赔偿款	568	576
非流动资产报废利得	614	183
无法支付的应付款项利得	112	232
其他	333	273
合计	1,627	1,264

(51) 营业外支出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止 六个月期间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 六个月期间
非流动资产报废损失	282	251
其他	204	235
合计	486	486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2) 所得税费用

(a) 本期所得税费用组成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止 六个月期间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 六个月期间
本期中国内地企业所得税	23,968	26,162
本期香港及其他地区或国家利得税	568	512
中国内地递延所得税	(4,429)	(3,822)
香港及其他地区或国家递延税项	(33)	(52)
合计	20,074	22,800

(b) 将基于合并利润表的利润总额采用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调节为所得税费用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止 六个月期间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 六个月期间
税前利润	99,084	107,073
按税率 25% 计算的预期所得税	24,771	26,768
按权益法核算的投资收益	(1,956)	(1,777)
其他免税收入	(1,196)	(105)
税率差异的影响	(1,879)	(2,476)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的暂时性差异及 可抵扣亏损的税务净影响	411	74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的税务影响	610	934
研发费加计扣除	(687)	(618)
本期所得税费用	20,074	22,800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3) 每股收益

(a) 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以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除以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截至2026年 6月30日止 六个月期间	截至2025年 6月30日止 六个月期间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8,934	84,235
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21,662,528,008	21,572,913,687
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u>3.64</u>	<u>3.90</u>

(b) 稀释每股收益

计算列报期间稀释每股收益时，本集团已考虑了列报期间内尚未行使的具有潜在稀释性的安排，包括(i)本公司的股票期权（附注四(54)）和(ii)上一期间本集团一家联营企业发行在外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本公司股票期权在两个列报期间均存在稀释效应，以假定相关期间期末即为业绩考核期期末时可确定的业绩条件满足为限（如适用），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低于相关列报期间的本公司于香港联交所普通股的平均市场价格时，该部分股票期权在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被予以考虑。可转换公司债券在可比期间具有稀释性，因为其假定转换将减少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稀释每股收益是基于本期间内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人民币789.34亿元（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841.13亿元）及已考虑所有潜在稀释性普通股影响后已发行股份的加权平均数21,780,966,909股（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21,728,883,925股）计算得出。

中国移动有限公司

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财务报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3) 每股收益（续）

(b) 稀释每股收益（续）

股份加权平均数（稀释）

	截至2026年 6月30日止 六个月期间 股份数目	截至2025年 6月30日止 六个月期间 股份数目
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21,662,528,008	21,572,913,687
因假定行使股票期权而产生的稀释数	<u>118,438,901</u>	<u>155,970,238</u>
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稀释）	<u>21,780,966,909</u>	<u>21,728,883,925</u>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4) 股份支付

本公司于2020年5月20日的股东大会上，通过决议批准采纳了一项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向本集团符合该计划激励对象标准的人员（即合格参与者）授予股票期权。

根据以上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的股票期权，于行使时新发行的股份总量累计不得超过2,047,548,289股，即股东大会批准该计划之日本公司股本总额的10%。

该行权价格是根据公平市场价格原则确定，定价基准日为授予日。行权价格不得低于下列价格较高者：(i)授予日股份收盘价；及(ii)授予日前五个交易日，该股份在香港联交所的平均收盘价。如达到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规定的可行权条件，被授出的股票期权将分三批解锁如下，解锁后的股票期权的行权有效期自授予日起10年后结束。该计划下的股票期权需满足相关业绩考核期的若干业绩条件后方可行使：

第一批（占授出的股票期权的40%）将于授予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开放可行权；

第二批（占授出的股票期权的30%）将于授予日起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开放可行权；

第三批（占授出的股票期权的30%）将于授予日起48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开放可行权。

激励对象为对本公司经营业绩和持续发展有直接影响的管理、技术和业务骨干。本公司董事、最高行政人员或主要股东及其关联方并无获授股票期权。

于2020年6月12日（“第一期授予”），本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批准向9,914位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合格参与者授予共计305,601,702股本公司的股票期权，占本公司授予日届时已发行股本的1.5%。行权价格为每股港币55.00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4) 股份支付（续）

于2022年9月19日（“第二期授予”），本公司董事会根据上述股东大会的授权，批准向10,988位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参与者授予合共涉及607,649,999股股份的股票期权，占本公司届时已发行股本的2.8%。行权价格为每股港币51.60元。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的股票期权相关成本为人民币0.63亿元（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人民币1.26亿元）。截止2026年6月30日，资本公积中确认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累计金额为人民币25.25亿元。

(a) 尚未行使的股票期权数量及其有关的平均行权价格的变动如下

	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平均行权价格	股票期权数量
于2025年1月1日	港币52.27元	675,496,655
已行权	港币53.19元	(94,237,022)
已失效	港币51.75元	(3,198,276)
于2025年6月30日	港币52.12元	578,061,357
于2025年6月30日可行使	港币52.94元	224,372,604
于2026年1月1日	港币52.11元	529,694,018
已行权	港币52.32元	(39,089,711)
已失效	港币51.62元	(1,569,475)
于2026年6月30日	港币52.09元	489,034,832
于2026年6月30日可行使	港币52.36元	315,704,781

本期无开放行权的股票期权（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无开放行权的股票期权）。

本期已行使股票期权于行权日的加权平均股价为港币82.84元（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港币81.77元）。

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财务报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4) 股份支付（续）

(b) 于2026年6月30日及2025年12月31日，尚未行使的股票期权的到期日、行使价及各自的数目详情如下：

授予日期	一般可行使期间	行权价格	于2026年6月 30日股票期权 的股份数目	于2025年12月 31日股票期权 的股份数目
2020年6月12日	2022年6月12日至 2030年6月12日	港币55.00元	16,247,458	18,269,817
2020年6月12日	2023年6月12日至 2030年6月12日	港币55.00元	21,948,533	24,435,108
2020年6月12日	2024年6月12日至 2030年6月12日	港币55.00元	32,312,504	36,076,538
2022年9月19日	2024年9月19日至 2032年9月19日	港币51.60元	111,382,436	126,069,816
2022年9月19日	2025年9月19日至 2032年9月19日	港币51.60元	133,813,850	150,114,442
2022年9月19日	2026年9月19日至 2032年9月19日	港币51.60元	173,330,051	174,728,297

于2026年6月30日及2025年12月31日，未行使股票期权的加权平均剩余合同期限分别为5.7年及6.4年。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4) 股份支付（续）

(c) 股票期权的公允价值

本公司采用二项式模型确定股票期权于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并在等待期内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已授出股票期权的加权平均公允价值为每股港币4.00元（第一期授予）及每股港币3.28元（第二期授予）。

已授出期权的公允价值估值模型主要参数包括：

	于2020年6月12日 第一期授予	于2022年9月19日 第二期授予
行权价格	港币55.00元	港币51.60元
于授予日的收市价格	港币54.25元	港币51.45元
无风险利率	0.65%	3.34%
预计股息收益率	5.90%	9.04%
预期波动幅度（注）	21.34%	22.23%

注：预期波动幅度根据本公司股份的历史平均每日交易价格波动幅度确定。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5)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a) 将合并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止 六个月期间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 六个月期间
净利润	79,010	84,273
加/减：资产减值损失	348	197
信用减值损失	11,259	12,995
折旧与摊销	95,370	95,413
非流动资产报废处置净(收益)/损失	(332)	68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5,377)	(5,084)
财务费用	(658)	(1,349)
投资收益	(12,848)	(8,340)
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	(3,656)	(3,578)
递延所得税负债减少	(872)	(314)
存货的减少/(增加)	861	(423)
股票期权相关成本	63	12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	(40,181)	(49,29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减少	(8,133)	(40,86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4,854	83,832

(b)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止 六个月期间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 六个月期间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期末余额	102,438	94,566
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97,267)	(167,30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减少)额	5,171	(72,743)

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财务报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5)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续）

(c)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止 六个月期间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 六个月期间
赎回交易性金融资产	34,276	24,866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	1,592	-
出售债权投资	407	728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44	73
合计	36,319	25,667

(d) 投资支付的现金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止 六个月期间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 六个月期间
购买交易性金融资产	(32,383)	(17,739)
购买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27,500)
购买其他债权投资	(2,727)	(6,995)
购买长期股权投资	-	(144)
购买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9,325)	(8,098)
购买债权投资	(1,100)	(300)
合计	(55,535)	(60,776)

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财务报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5)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续）

(e)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	截至2026年 6月30日止 六个月期间	截至2025年 6月30日止 六个月期间
财务公司收回同业存单及拆出资金等		5,900	50,668
定期存款及大额存单的减少		42,687	34,790
财务公司法定存款准备金的净减少	(j)	2,036	210
合计		50,623	85,668

(f)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截至2026年 6月30日止 六个月期间	截至2025年 6月30日止 六个月期间
财务公司购买同业存单及拆出资金等		(8,698)	(52,436)
定期存款及大额存单的增加		(29,985)	(62,763)
合计		(38,683)	(115,199)

(g)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	截至2026年 6月30日止 六个月期间	截至2025年 6月30日止 六个月期间
净收到最终控股母公司存款	(j)	15,757	40,686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5)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续）

(h)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止 六个月期间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 六个月期间
偿还租赁负债本金及利息	(13,841)	(18,034)
其他	(37)	(491)
合计	<u>(13,878)</u>	<u>(18,525)</u>

(i)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6 年 6 月 30 日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长期借款	9,748	117	-	(118)	(373)	9,374
租赁负债（包括一年内到期）	91,449	-	13,994	(13,841)	(2,148)	89,454
财务公司吸收存款	40,005	15,757	247	(212)	-	55,797
其他	701	-	106	(173)	-	634
合计	<u>141,903</u>	<u>15,874</u>	<u>14,347</u>	<u>(14,344)</u>	<u>(2,521)</u>	<u>155,259</u>

(j) 吸收存款及法定存款准备金的净额列示

财务公司吸收与支付最终控股母公司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存款、及与存款相关的法定存款准备按照净额列报现金流量。

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财务报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6) 外币货币性项目

本集团的外币货币性项目主要为本公司持有的主要外币货币资金及香港地区子公司持有的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其他流动资产、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流动负债及长期借款，相关信息如下

	2026年6月30日			2025年12月31日		
	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人民币余额	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港币	29,834	0.8686	25,912	14,348	0.9032	12,959
美元	556	6.8109	3,786	600	7.0288	4,214
应收账款						
港币	1,090	0.8686	947	1,279	0.9032	1,155
美元	360	6.8109	2,451	314	7.0288	2,207
其他流动资产						
港币	1,073	0.8686	932	1,002	0.9032	905
美元	84	6.8109	575	185	7.0288	1,302
债权投资						
美元	132	6.8109	902	136	7.0288	954
其他债权投资						
美元	1,868	6.8109	12,725	1,473	7.0288	10,350
流动负债						
港币	3,703	0.8686	3,216	5,599	0.9032	5,057
美元	542	6.8109	3,690	424	7.0288	2,977
长期借款						
港币	10,793	0.8686	9,374	10,793	0.9032	9,748

中国移动有限公司

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财务报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五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a) 企业集团的构成——主要子公司

序号	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注册资本(注)
					直接	间接	
1	中国移动通信(BVI)有限公司	英属维尔京群岛 (“BVI”)	英属维尔京群岛 (“BVI”)	投资控股	100.00	-	10 千港币
2	中国移动通信有限公司	中国内地	中国北京	网络及业务 协调	-	100.00	53,218,848 千元
3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	中国广东	中国广东	电信运营	-	100.00	5,594,841 千元
4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浙江有限公司	中国浙江	中国浙江	电信运营	-	100.00	2,117,790 千元
5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江苏有限公司	中国江苏	中国江苏	电信运营	-	100.00	2,800,000 千元
6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福建有限公司	中国福建	中国福建	电信运营	-	100.00	5,247,480 千元
7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河南有限公司	中国河南	中国河南	电信运营	-	100.00	4,367,734 千元
8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海南有限公司	中国海南	中国海南	电信运营	-	100.00	643,000 千元
9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北京有限公司	中国北京	中国北京	电信运营	-	100.00	6,124,696 千元
10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上海有限公司	中国上海	中国上海	电信运营	-	100.00	6,038,668 千元
11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天津有限公司	中国天津	中国天津	电信运营	-	100.00	2,151,035 千元
12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河北有限公司	中国河北	中国河北	电信运营	-	100.00	4,314,669 千元
13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辽宁有限公司	中国辽宁	中国辽宁	电信运营	-	100.00	5,140,127 千元
14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山东有限公司	中国山东	中国山东	电信运营	-	100.00	6,341,851 千元
15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西有限公司	中国广西	中国广西	电信运营	-	100.00	2,340,750 千元
16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安徽有限公司	中国安徽	中国安徽	电信运营	-	100.00	4,099,495 千元
17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江西有限公司	中国江西	中国江西	电信运营	-	100.00	2,932,824 千元
18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重庆有限公司	中国重庆	中国重庆	电信运营	-	100.00	3,029,645 千元
19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四川有限公司	中国四川	中国四川	电信运营	-	100.00	7,483,626 千元
20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湖北有限公司	中国湖北	中国湖北	电信运营	-	100.00	3,961,280 千元
21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湖南有限公司	中国湖南	中国湖南	电信运营	-	100.00	4,015,669 千元
22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陕西有限公司	中国陕西	中国陕西	电信运营	-	100.00	3,171,267 千元
23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山西有限公司	中国山西	中国山西	电信运营	-	100.00	2,773,448 千元
24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内蒙古有限公司	中国内蒙古	中国内蒙古	电信运营	-	100.00	2,862,622 千元
25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吉林有限公司	中国吉林	中国吉林	电信运营	-	100.00	5,327,579 千元
26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黑龙江有限公司	中国黑龙江	中国黑龙江	电信运营	-	100.00	4,500,508 千元
27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贵州有限公司	中国贵州	中国贵州	电信运营	-	100.00	2,541,982 千元
28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云南有限公司	中国云南	中国云南	电信运营	-	100.00	4,137,131 千元
29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西藏有限公司	中国西藏	中国西藏	电信运营	-	100.00	8,098,644 千元
30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甘肃有限公司	中国甘肃	中国甘肃	电信运营	-	100.00	1,702,600 千元
31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青海有限公司	中国青海	中国青海	电信运营	-	100.00	3,772,565 千元
32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宁夏有限公司	中国宁夏	中国宁夏	电信运营	-	100.00	2,890,447 千元
33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新疆有限公司	中国新疆	中国新疆	电信运营	-	100.00	12,431,600 千元

中国移动有限公司

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财务报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五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续）

(a) 企业集团的构成——主要子公司（续）

序号	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注册资本（注）
					直接	间接	
34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设计院有限公司	中国内地	中国北京	提供通信网络设计及咨询服务	-	100.00	160,233 千元
35	中国移动投资有限公司	中国内地	中国北京	投资控股公司	100.00	-	30,000 千美元
36	中移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中国内地	中国广东	提供漫游清算、IT系统运营及技术支撑服务	-	100.00	7,633 千美元
37	Aspire Holdings Limited	开曼群岛	开曼群岛	投资控股	66.41	-	150,000 千港币
38	Aspire (BVI) Limited	BVI	BVI	投资控股	-	100.00	50 千美元
39	卓望数码技术(深圳)有限公司	中国内地	中国广东	行业增值平台研发、服务及运维	-	66.41	10,000 千美元
40	卓望信息网络(深圳)有限公司	中国内地	中国广东	数字数据解决方案、系统整合及开发	-	66.41	5,000 千美元
41	卓望信息技术(北京)有限公司	中国内地	中国北京	数字内容的运营支撑与服务	-	66.41	5,000 千美元
42	福建福诺移动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中国福建	中国福建	网络工程及运维服务、网规网优服务、培训服务及信息服务	-	51.00	60,000 千元
43	Advanced Roaming& Clearing House Limited	BVI	BVI	提供漫游清算服务	100.00	-	50 千美元
44	Fit Best Limited	BVI	BVI	投资控股	100.00	-	50 千美元
45	中移香港	中国香港	中国香港	电信运营	-	100.00	6,609,047 千港币
46	中国移动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全球	中国香港	投资控股	100.00	-	20,719,810 千港币
47	中国移动国际有限公司	全球	中国香港	电信运营	-	100.00	6,376,425 千港币
48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终端有限公司	中国内地	中国北京	提供数码通信产品设计及销售	-	99.97	6,200,000 千元
49	财务公司	中国内地	中国北京	提供非银行金融服务	-	92.00	11,627,784 千元
50	中移物联网有限公司	中国内地	中国重庆	提供物联网服务	-	100.00	3,500,000 千元
51	中移(苏州)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中国内地	中国江苏	提供移动云研发、运营及支撑服务	-	100.00	3,172,000 千元
52	中移支付有限公司	中国内地	中国湖南	提供电子支付、电子商务和互联网相关服务	-	100.00	700,000 千元
53	中移(杭州)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中国内地	中国浙江	提供家庭信息化产品、能力研发服务	-	100.00	1,750,000 千元
54	中移在线服务有限公司	中国内地	中国河南	提供呼叫中心及互联网信息服务	-	100.00	3,900,000 千元

中国移动有限公司

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财务报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五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续）

(a) 企业集团的构成——主要子公司（续）

序号	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注册资本（注）
					直接	间接	
55	咪咕文化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内地	中国北京	提供移动互联网数字内容服务	-	100.00	10,400,000 千元
56	中移铁通有限公司	中国内地	中国北京	提供工程、维护、销售及通信服务	-	100.00	31,880,000 千元
57	中移互联网有限公司	中国内地	中国广东	提供互联网及相关服务	-	100.00	3,000,000 千元
58	中移投资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内地	中国广东	投资管理	-	100.00	20,000,000 千元
59	中移系统集成有限公司	中国内地	中国河北	提供计算机系统集成、建设、维护及相关技术开发服务	-	100.00	2,000,000 千元
60	中移(成都)信息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内地	中国四川	提供信息化产品和服务研发服务	-	100.00	2,000,000 千元
61	中移(上海)信息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内地	中国上海	提供信息化产品和服务研发服务	-	100.00	2,000,000 千元
62	中移动金融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内地	中国北京	提供电子支付、电子商务和互联网相关服务	-	100.00	1,000,000 千元
63	中移雄安信息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内地	中国河北	提供信息化产品和服务研发服务	-	100.00	2,000,000 千元
64	中移动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中国内地	中国北京	提供数字化技术等IT解决方案	-	100.00	1,000,000 千元
65	中移信息系统集成有限公司	中国内地	中国北京	提供计算机系统集成、建设、维护及相关技术开发服务	-	100.00	500,000 千元
66	中移园区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中国内地	中国北京	提供基建项目代建、集中化园区运营、数据中心运维及工程服务	-	100.00	300,000 千元
67	中国移动(香港)创新研究院有限公司	中国香港	中国香港	国际产品开发销售	40.00	60.00	50,000 千港币
68	中国移动香港财资有限公司	中国香港	中国香港	企业财资活动	100.00	-	10,000 千港币
69	中移九天人工智能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中国内地	中国北京	研究和试验发展	-	100.00	2,000,000 千元
70	香港宽频	开曼群岛	开曼群岛	在香港提供综合电讯及科技方案	-	74.84	148 千港币

注：如无特别说明，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

本集团拥有少数股东权益的子公司对本集团均不重大。

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财务报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五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2) 在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a) 重要联营企业的基础信息

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 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集团活动是 否具有战略性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浦发银行(i)	中国内地	中国上海	提供银行业服务	18%	18%	是
中国铁塔	中国内地	中国北京	提供通信铁塔建 设、维护、运营服务	28%	28%	是

本集团对上述股权投资均采用权益法核算。

- (i) 管理层评估并认为本集团能够对上述联营企业施加重大影响，包括本集团持股比例低于 20% 的联营企业，考虑的因素包括但不限于本集团在上述实体董事会的表决权。本集团在确认其对联营公司权益时已考虑本集团与联营公司之间的会计政策一致性。

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财务报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五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续)

(2) 在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续)

(b)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浦发银行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合计	10,405,355	10,081,746
负债合计	9,564,670	9,257,316
净资产	840,685	824,430
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753,854	736,995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 资产份额(i)	137,247	134,166
调整事项(ii)	5,480	5,480
对联营企业投资的账面价值	142,727	139,646
按公开报价确定的联营企业投资的公允价 值(iii)	52,121	75,305

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财务报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五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续)

(2) 在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续)

(b)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续)

	中国铁塔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120,262	104,069
非流动资产	230,975	232,510
资产合计	351,237	336,579
流动负债	68,111	80,565
非流动负债	77,416	52,106
负债合计	145,527	132,671
净资产	205,710	203,90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05,707	203,906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份额(i)	57,378	56,889
调整事项(ii)	-	-
对联营企业投资的账面价值	57,378	56,889
按公开报价确定的联营企业投资的公允价值(iv)	37,610	51,320

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财务报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五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续)

(2) 在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续)

(b)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续)

	浦发银行	
	截至2026年 6月30日止六 个月期间	截至2025年 6月30日止六 个月期间
营业收入	93,777	90,55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0,951	29,73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2,88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26,851
本集团本期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	-

	中国铁塔	
	截至2026年 6月30日止六 个月期间	截至2025年 6月30日止六 个月期间
营业收入	48,693	49,60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489	5,75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亏损的税后净额	-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7,489	5,757
本集团本期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1,599	1,514

注：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浦发银行尚未披露其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的财务报表。上表披露的财务资料来源于其公开披露的半年度业绩快报。该业绩快报并未披露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等财务信息。

五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续)

(2) 在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续)

(b)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续)

- (i) 本集团以联营企业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金额为基础，按持股比例计算资产份额。对于浦发银行，亦考虑了其发行优先股及永续债等的相关影响。
 - (ii) 调整事项包括本集团取得联营企业投资时形成的商誉、本集团与联营企业之间的内部未实现交易的抵销及收购相关调整等。联营企业合并财务报表被用于计算本集团享有的相关金额时考虑了取得投资时联营企业可辨认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统一会计政策的影响。
 - (iii) 于2026年6月30日及2025年12月31日，本集团对浦发银行的投资基于公开市场报价的公允价值分别为人民币521.21亿元及人民币753.05亿元，低于账面价值63.5%及46.1%。本集团管理层执行了减值评估，并聘请有资格的独立估值专家，根据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可收回金额。计算时使用浦发银行五年预测期以及其后推断至永续期间的税前现金流量进行预测。于2026年6月30日，税前折现率为10.4%，乃根据用以评估中国内地的性质相似的投资的资本成本而确定。预测浦发银行的未来现金流量涉及管理层判断。关键假设参考外部信息确定。根据管理层评估结果，于2026年6月30日无需对该投资计提减值准备。
 - (iv) 于2026年6月30日及2025年12月31日，本集团对中国铁塔的投资基于公开市场报价的公允价值分别为人民币376.10亿元及人民币513.20亿元，低于账面价值34.5%及9.8%。根据管理层评估结果，于2026年6月30日无需对该投资计提减值准备。
- (c) 本集团其他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相关汇总账面金额及财务信息不重大。

于2026年6月30日，本集团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其他联营及合营企业的投资于2026年6月30日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迹象进行了判断。对其中存在减值迹象的投资，本集团对其可收回金额进行了估计，估计结果表明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本集团已将投资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五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3) 重要的共同经营

为高效提升 5G 网络覆盖，本集团与中国广电订立了一系列具体合作协议（“共建共享协议”）以共建共享 700MHz 5G 无线网络。根据共建共享协议，双方围绕中国广电获得的国家相关部门授权使用的 700MHz 全部频率共建共享 700MHz 无线网络（包括但不限于基站、天线等设备资产）。双方联合确定网络建设计划，未经另一方同意，任何一方不得处置（转让、抵押、质押等）其所享有的合作范围内的全部或部分 700MHz 无线网络资产所有权。本集团先行承担协议约定范围内 700MHz 5G 无线网络全部建设费用，并在法律上享有上述无线网络资产所有权。中国广电按双方基于公平合理协商的条款向本集团支付网络使用费，因此，双方均享有 700MHz 无线网络使用权。在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要求的前提下，中国广电可分阶段向本集团按届时市场公允评估价购买 50% 的 700MHz 5G 无线资产。

中国移动有限公司

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财务报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 有关本公司母公司的信息如下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实收资本 (美元)	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	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
中国移动香港 (BVI) 有限公司	英属维尔京群岛	投资控股	4,000.00	68.67	68.67

本公司的最终控制方为中国移动集团公司。

(2) 存在交易的关联方的性质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及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与本集团存在关联交易的主要关联方如下

关联方名称	与本集团的关系
中国移动集团公司	本公司的最终母公司
中国移动集团公司之通信服务子公司(注1)	最终母公司的非上市子公司
中国铁通集团有限公司	最终母公司的非上市子公司
CMPak Limited	最终母公司的非上市子公司
中移智行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最终母公司的非上市子公司
CMCC Infrastructure Holdings Limited	最终母公司的非上市子公司
启明星辰信息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最终母公司的上市子公司
芒果超媒股份有限公司	最终母公司的联营企业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邮储银行”)	最终母公司的联营企业
浦发银行	本集团的联营企业
中国铁塔	本集团的联营企业
True Corporation Public Company Limited (“True Corporation”)	本集团的联营企业
科大讯飞股份有限公司(“科大讯飞”)	本集团的联营企业
亚信科技控股有限公司(“亚信科技”)	本集团的联营企业
荣耀终端有限公司(“荣耀终端”)	本集团的联营企业

注1：中国移动集团公司在中国内地设立了29家全资的通信服务公司，其主要经营与房产物业等资产有关的租赁及物业管理业务。

(3) 有关本公司子公司的信息参见附注五(1)。

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财务报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4) 关联方交易

以下为本集团与中国移动集团公司、中国移动集团公司的子公司（以下统称“移动集团”）以及中国移动集团公司的联营企业、本集团的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及其他关联法人进行的主要关联方交易，该等交易均按相关协议执行。

(a) 本集团与关联方之间的重大交易金额如下

关联方名称	注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止 六个月期间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 六个月期间
与移动集团的交易			
通信设施建设服务收入	注 1	630	425
综合服务收入	注 2	1,058	1,292
技术支撑服务费	注 3	532	478
使用权资产新增	注 4	2,369	8,216
网络资产及物业租赁相关成本	注 4	7,495	7,924
利息支出	注 5	247	208
净收到的短期银行存款	注 5	15,757	40,686
与本集团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交易			
物业租赁及管理服务收入	注 6	43	19
通信服务收入	注 7	1,178	1,038
通信服务支出	注 7	86	8
已收股息		1,913	1,749
铁塔使用相关成本	注 8	18,685	19,949
使用权资产新增	注 8	2,081	2,497
技术支撑服务费及终端采购	注 9	2,105	3,072
货币资金净增加/(减少)	注 10	9,577	(13,652)
购买同业存单	注 10	-	1,470
收回同业存单	注 10	1,495	-
购买交易性金融资产	注 11	-	5,500
利息收入、公允价值变动及投资收益	注 12	1,120	1,362

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财务报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4) 关联方交易（续）

(a) 本集团与关联方之间的重大交易金额如下（续）

关联方名称	注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止 六个月期间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 六个月期间
与移动集团的联营企业的交易			
信息服务收入	注 13	134	194
信息服务支出	注 13	159	42
货币资金净(减少)/增加	注 14	(201)	454
购买交易性金融资产	注 15	-	6,500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	注 15	-	4,000
利息收入、公允价值变动及投资收益	注 16	1,385	1,098

注1： 本集团向中国移动集团公司提供通信工程规划、设计及咨询服务、通信工程施工服务、通信设施及设备维护服务。相关定价或收费标准参考可获取的市场价格。

注2： 本集团向中国移动集团公司提供综合管理支撑等服务。收费标准根据双方确认的工作量协商确定。

注3： 技术支撑服务费是指本集团向中国移动集团公司采购的技术支撑等服务产生的费用。相关定价或收费标准参考可获取的市场价格。

注4： 该部分主要包括本集团因租赁中国移动集团公司机房和传输管道、动力配套等网络资产资源、办公室及营业网点确认的使用权资产或费用。网络资产及物业租赁相关成本包括使用权资产折旧费用、租赁负债利息支出及其他服务成本。收费标准根据双方确认的网络资源明细租用确认单，基于市场价格、折旧成本、可获取的市场价格等，以不高于向第三方出租同类网络资源的标准确定。

六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4) 关联方交易（续）

(a) 本集团与关联方之间的重大交易金额如下（续）

- 注5： 本集团子公司财务公司吸收中国移动集团公司的银行存款，并参考央行颁布的基准存款利率向其支付存款的利息。
- 注6： 本集团向联营企业（主要为中国铁塔）提供物业租赁及管理服务，相关租赁及物业管理定价或收费标准参考市场价格确定。
- 注7： 本集团向联营企业提供电信及信息技术服务（包括移动通信及宽带接入等），包括与 True Corporation 开展国际通信互联结算交易，及向中国铁塔提供与通信铁塔、室内分布等通信工程相关的设计、建造及维护等服务。前述交易的相关定价或收费标准参考市场价格或本集团对第三方提供相似服务的销售价格确定。
- 注8： 本集团因租赁通信铁塔及相关资产、共享铁塔配套设施（如电力设施等）和室内分布系统接入及接受维护等服务应向中国铁塔支付相关租赁成本，包括通信铁塔及相关资产的使用权资产折旧费用，相关铁塔使用费及租赁负债利息支出等费用，其他服务成本。根据双方协议，铁塔相关资产使用及服务的定价主要基于相关资产的折旧成本、场租、维护费用与其他开支等因素，以一定的成本加成率和共享折扣率计算确定。
- 注9： 本集团的联营企业科大讯飞向本集团提供与人工智能及语音相关的技术支撑服务，本集团的联营企业亚信科技向本集团提供业务系统技术支撑服务，本集团的联营企业荣耀终端向本集团销售终端商品，相关定价或收费标准参考市场价格确定。
- 注10： 本集团部分子公司在浦发银行存款，此外财务公司向浦发银行提供同业拆借资金。存款及拆借资金的利率分别参考央行公布的基准存款利率及相关同业拆借市场利率确定。

六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4) 关联方交易（续）

(a) 本集团与关联方之间的重大交易金额如下（续）

注11：本集团部分子公司购买/处置浦发银行发行的理财产品及公开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银行理财产品及公开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收益主要根据相关金融机构提供的净值或预期可获取的收益率确定。

注12：本集团部分子公司存放在浦发银行的存款及向浦发银行提供的同业拆借资金产生的利息收入，以及从浦发银行购买的理财产品及公开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收益。

注13：信息服务收入/支出是指本集团向中国移动集团公司的联营企业销售内容、著作权及提供信息技术服务获取的收入和支付的广告及内容采购费用等，相关定价或收费标准参考市场价格确定。

注14：本集团在邮储银行存款，存款的利率参考央行公布的基准存款利率确定。

注15：本集团部分子公司从邮储银行购买/处置的理财产品。银行理财产品的收益主要根据相关金融机构提供的净值或预期可获取的收益率确定。

注16：本集团部分子公司存放在邮储银行的存款产生的利息收入，以及从邮储银行购买的理财产品的收益。

六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4) 关联方交易（续）

(b) 本集团与关联方之间的重大交易的余额如下

关联方名称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与移动集团的交易余额		
应收账款	2,329	2,233
其他应收款	11	68
预付款项	305	145
使用权资产	9,345	9,687
应付账款	22,670	23,570
其他应付款	56,103	40,279
预收款项	4	16
租赁负债	15,220	14,013
与本集团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交易余额		
货币资金	44,375	34,798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9,815	29,191
应收账款	1,022	655
其他应收款	2,602	62
其他流动资产	-	1,495
预付款项	60	246
使用权资产	24,151	29,843
应付票据	9,346	7,814
应付账款	26,465	25,356
其他应付款	33	85
预收款项	34	18
租赁负债	34,795	38,114
与移动集团的联营企业的交易余额		
货币资金	3,829	4,03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62,711	61,363
应收账款	112	51
应付账款	121	127

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财务报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4) 关联方交易（续）

(b) 本集团与关联方之间的重大交易的余额如下（续）

上述本集团应收、应付关联公司余额主要依据附注六(4)(a)所述的经营交易产生。

(c)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止 六个月期间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 六个月期间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人民币万元)	354	350

七 金融工具及其风险

本集团在正常业务过程中会出现信用风险、流动风险、利率风险、外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本集团通过下述财务管理政策和实际操作，对这些风险加以控制。

(1)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集团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资产负债表中所列示的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票据、合同资产、其他流动资产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等资产。

本集团的绝大部分银行存款存放在中国内地和香港的金融机构，由于大部分交易对方为国际信贷评级机构给予高信贷评级的金融机构或者是大型国有金融机构，因此流动资金的信用风险是有限的。

七 金融工具及其风险（续）

(1) 信用风险（续）

本集团的理财产品、债券基金、货币基金和资产管理计划为国内主要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发行的中低风险的产品，其资金主要投向为货币市场工具、国债、央行票据、地方政府债券、高信用等级企业债券、债权资产及少量股票投资。债权投资和拆出资金及同业存单等为国债及向信誉良好的银行及金融机构提供的各类债权工具投资等，因此，有关的信贷风险被视为并不重大。

本集团的应收账款主要由客户及其他电信运营商账款结余组成。应收客户账款分布在本集团广大的客户群中。大部分应收个人客户账款允许自账单发出日期起一个月内到期付款。本集团对政企客户授予的业务信用期基于服务合同约定的条款，一般不超过1年。其他应收款主要包括押金及保证金、暂付款等。其他流动资产包括通过财务公司及财资公司向信誉良好的银行、其他金融机构提供的各类债权工具投资等。本集团管理层已实施信用政策，并且在考虑交易对方的财务状况、本集团以往经验及其他因素的情况下持续监控所承受信用风险的程度。本集团定期监控并复核与预期信用损失计算相关的假设，包括消费者物价指数、生产价格指数和国内生产总值等宏观经济因素的预期变化。同时，由于本集团的客户基础庞大且互无关联，有关应收账款的信用风险集中度有限。因此，管理层认为已经计提的预期信用损失已经反映了应收账款不能全额回收的风险。

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财务报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七 金融工具及其风险（续）

(1) 信用风险（续）

于2026年6月30日及2025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如下所示：

2026年6月30日	30天以内	31天至90天	91天至1年	1年以上	
个人用户组合					
违约损失率(%)	2	20	80	100	
账面余额	2,590	828	2,304	3,916	
坏账准备	(52)	(166)	(1,843)	(3,916)	
2026年6月30日	180天以内	181天至1年	1年至2年	2年至3年	3年以上
政企客户组合					
违约损失率(%)	3	23	59	79	97
账面余额	66,515	21,443	24,328	12,398	13,144
坏账准备	(1,995)	(4,984)	(14,265)	(9,811)	(12,789)
2025年12月31日	30天以内	31天至90天	91天至1年	1年以上	
个人用户组合					
违约损失率(%)	2	20	80	100	
账面余额	2,440	783	1,956	2,613	
坏账准备	(49)	(157)	(1,565)	(2,613)	
2025年12月31日	180天以内	181天至1年	1年至2年	2年至3年	3年以上
政企客户组合					
违约损失率(%)	3	23	58	79	97
账面余额	49,054	21,379	18,997	9,666	9,571
坏账准备	(1,472)	(4,992)	(10,999)	(7,630)	(9,266)

除上述客户组合外的其他客户的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不重大。

于2026年6月30日及2025年12月31日，本集团无重大的因债务人抵押而持有的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

七 金融工具及其风险（续）

(2) 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由于现金流入及流出的时间及数额错配导致当债务到期时没有现金支付的风险。本集团通过持有足够的现金余额以及银行存款（可随时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以应付营运资金、资本支出、支付股息、偿付财务公司吸收中国移动集团公司短期存款等资金需求。

于2026年6月30日及2025年12月31日，本集团各项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2026年6月30日				
	一年以内	一到三年	三到五年	五年以上	合计
应付票据	17,925	-	-	-	17,925
应付账款	323,932	-	-	-	323,932
预收款项	77,865	-	-	-	77,865
其他应付款	73,910	-	-	-	73,910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部分）	47,122	31,363	8,698	7,122	94,305
长期借款	342	667	9,792	-	10,801
其他非流动负债	-	254	159	407	820
合计	541,096	32,284	18,649	7,529	599,558

	2025年12月31日				
	一年以内	一到三年	三到五年	五年以上	合计
应付票据	17,202	-	-	-	17,202
应付账款	334,099	-	-	-	334,099
预收款项	83,206	-	-	-	83,206
其他应付款	61,613	-	-	-	61,613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部分）	43,854	37,640	8,057	7,278	96,829
长期借款	390	765	10,435	-	11,590
其他非流动负债	-	247	203	482	932
合计	540,364	38,652	18,695	7,760	605,471

于2026年6月30日，本集团无重大对外提供的财务担保，亦无重大已签订但尚未开始执行的租赁合同现金流量。

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财务报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七 金融工具及其风险（续）

(3) 利率风险

本集团将持续监控现时和预计的利率变动，将利率风险控制在合理的水平。于2026年6月30日，本集团的带息负债主要包括长期借款人民币93.74亿元（2025年12月31日：人民币97.48亿元）及吸收中国移动集团公司存入的短期银行存款人民币557.97亿元（2025年12月31日：人民币400.05亿元）。浮动利率计息的借款及吸收存款导致本集团产生现金流量利率风险，而固定利率计息的借款续期使得本集团产生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集团主要根据现行市场环境决定使用固定利率或浮动利率借款的政策。由于相关利息并不重大，管理层预期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水平不高。

本集团于2026年6月30日及2025年12月31日拥有的总现金及银行存款、财务公司拆出资金及同业存单、债权投资（含其他债权投资）、银行理财产品及其他投资产品分别为人民币6,477.90亿元及人民币6,520.48亿元，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及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由上述资产产生的收益分别为人民币111.32亿元及人民币88.29亿元，平均年化利息收益率为3.43%及2.63%。假设前述资产在未来一年保持稳定，且平均利息收益率上升/下降100个基点，则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及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利润及股东权益分别增加/减少人民币24.27亿元及人民币24.89亿元。

(4)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主要产生于各个子公司以其记账本位币以外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发生的交易和事项。

本集团须承担因部分货币资金为外币而产生的外汇风险，其中以港币及美元为主。于2026年6月30日及2025年12月31日，本集团年末上述外币资产中存在外汇风险的外币比重分别为8.49%及7.26%。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及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本集团无尚未履行的外币掉期合同。

(5) 其他价格风险

本集团其他价格风险主要产生于各类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等，存在权益工具价格变动的风险。于2026年6月30日及2025年12月31日，本集团各类存在公开报价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等的账面价值不重大，相关其他价格风险较低。

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财务报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 公允价值估计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1)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按上述三个层次列示

	2026年6月30日			合计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a)交易性金融资产				
资产管理计划	-	-	76,010	76,010
债券基金及货币基金	54,954	-	-	54,954
权益工具投资及其他	1,328	-	1,591	2,919
(b)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其中：银行理财产品	-	-	259,830	259,830
(c)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5,925	-	955	26,880
(d)其他债权投资	21,751	-	-	21,751
(e)其他流动资产	984	-	-	984
合计	104,942	-	338,386	443,328

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财务报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 公允价值估计（续）

(1)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按上述三个层次列示（续）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a)交易性金融资产				
其中：银行理财产品	-	-	6,829	6,829
资产管理计划	-	-	59,983	59,983
债券基金及货币基金	66,065	-	-	66,065
权益工具投资及其他	-	-	1,673	1,673
(b)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其中：银行理财产品	-	-	254,897	254,897
(c)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0,167	-	956	11,123
(d)其他债权投资	21,265	-	-	21,265
(e)其他流动资产	690	-	-	690
合计	98,187	-	324,338	422,525

注：本集团的资产管理计划为国内公募基金、证券公司及其他金融机构发行的中低风险产品，其资金主要投向为货币市场工具、国债、央行票据、地方政府债券、高信用等级企业债券和债权资产及少量股票投资。

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财务报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 公允价值估计（续）

(1)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按上述三个层次列示（续）

1、第三层级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信息如下：

分类为第三层次金融资产主要包括银行理财产品、资产管理计划及非上市权益投资。银行理财产品和资产管理计划的公允价值是参照交易对手金融机构提供的资产负债表日的资产净值进行计量，重大不可观察输入值为净资产，其公允价值随资产净值同向变化。非上市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采用市场法进行计量，重大不可观察输入值为流动性折价，其公允价值随流动性折价反向变化。

2、本年内第三层次资产变动如下：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购买/转换	处置/转换	当期利得或损失总额		2026 年 6 月 30 日
				计入当期损益的 利得或损失(a)	计入其他综合收 益的利得或损失	
交易性金融资产	68,485	16,188	(9,415)	2,343	-	77,601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54,897	-	-	4,933	-	259,83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956	-	-	-	(1)	955
合计	<u>324,338</u>	<u>16,188</u>	<u>(9,415)</u>	<u>7,276</u>	<u>(1)</u>	<u>338,386</u>

(a) 计入当期损益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利润表中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项目。

3、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层级转换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本集团金融工具的各层次之间并无转换。

(2)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披露其公允价值的资产和负债

本集团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其他流动资产及租赁负债等，其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无重大差异。

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财务报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九 资本管理

本集团管理资本的主要目的在于保持合理的资本结构，保障本集团的持续经营能力，从而为股东提供回报。本集团会定期审阅和管理其资本结构，保持资本状况稳健，防范运营风险，同时兼顾取得较佳股东回报，并会根据经济环境的变动对资本结构作出调整。

本集团采用资产负债率来管理资本结构。资产负债率是指总负债和总资产的比率。于 2026 年 6 月 30 日及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资产负债率如下表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2,121,504	2,092,882
总负债	695,551	695,331
资产负债率	32.79%	33.22%

除本集团子公司财务公司受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施加的资本规定限制外，本集团不受制于任何外部强制性资本要求。

十 承诺事项

(1) 资本性支出承诺事项

已签约而尚不必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的资本性支出承诺：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土地及建筑物	3,090	1,502
通信设备及其他	25,979	23,272
	29,069	24,774

十一 资产负债表日期后事项

股息分配

为匹配公司人民币记账体系，兼顾不同投资者账户币种需求，公司进一步优化股东回报安排。董事会于2026年8月13日审议通过本公司向全体股东派发2026年中期股息每股2.51人民币，股息以人民币计值及宣派，并以港元或人民币（可选择货币）支付予香港联交所上市流通的股份持有人及以人民币支付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流通的股份持有人。香港联交所上市流通的股份持有人（港股通股东除外）有权选择全部（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可选择全部或部分）以港元或人民币收取港股股息。港元股息金额乃以人民币进行折算，折算汇率按照董事会宣派股息之日前一周的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港元对人民币中间价平均值确定。拟宣派的中期股息合计人民币544.26亿元。若自报告日起至实施2026年中期派息的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本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发生变化，本公司拟维持每股派息金额不变，相应调整利润分配总额。于资产负债表日后审议通过派发的股息并未在资产负债表日确认为负债。

补充资料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一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截至2026年 6月30日止 六个月期间	截至2025年 6月30日止 六个月期间
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9,839	5,99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891	860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31	(6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08	840
小计	11,869	7,622
减：所得税影响额	(2,666)	(1,75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	(1)
合计	9,201	5,869

注：上述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中，收益以正数列报，损失以负数列报。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编制基础：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年修订）》的规定，非经常性损益是指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直接关系，以及虽与正常经营业务相关，但由于其性质特殊和偶发性，影响报表使用人对公司经营业绩和盈利能力作出正确判断的各项交易和事项产生的损益。

补充资料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二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截至2026年 6月30日止 六个月期间	截至2025年 6月30日止 六个月期间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55	6.0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92	5.63

每股收益(单位：人民币元)：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截至2026年 6月30日止 六个月期间	截至2025年 6月30日止 六个月期间	截至2026年 6月30日止 六个月期间	截至2025年 6月30日止 六个月期间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64	3.90	3.62	3.8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22	3.63	3.20	3.61

中国移动有限公司

补充资料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二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续）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编制基础：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的规则进行计算及披露。

补充资料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三 合并财务报表准则差异调节表

鉴于本公司为在香港注册的有限公司，且本公司还在香港联交所和上海交易所上市，本公司按照国际财务报告会计准则/香港财务报告会计准则编制了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财务报告。本公司亦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中国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在适用中国会计准则前境内外会计准则仍存在差异。自 2008 年采用中国会计准则后，无新增重大会计准则差异。该等准则差异对本集团合并净利润和合并净资产的影响列示如下

	净利润	净利润	净资产	净资产
	截至 2026 年	截至 2025 年	2026 年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	6 月 30 日止	6 月 30 日	12 月 31 日
	六个月期间	六个月期间		
按中国会计准则	79,010	84,273	1,425,953	1,397,551
按国际财务报告会计准则/香港财务报告会计准则调整增加：				
—因以前年度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长期股权投资差额、商誉在中国会				
计准则与国际财务报告会计准则/香港财务报告会计准则下存在差异	注 1	-	35,300	35,300
按国际财务报告会计准则/香港财务报告会计准则	79,010	84,273	1,461,253	1,432,851

补充资料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三 合并财务报表准则差异调节表（续）

财务报表差异调节表项目注释说明：

注1：因以前年度收购8省和10省运营子公司产生的长期股权投资差额、商誉在中国会计准则与国际财务报告会计准则/香港财务报告会计准则下存在差异。

本公司分别于2002年和2004年向最终控股母公司收购了其内地8省和10省的移动通信业务及资产。在中国会计准则下，收购价与收购生效日被收购公司账面净资产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差额，并于2008年1月1日将长期股权投资差额冲销并减记了本公司资本公积。而在国际财务报告会计准则/香港财务报告会计准则下，收购价与收购生效日被收购公司资产及负债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并进行摊销，并于2005年1月1日起停止摊销，剩余商誉账面价值每年及当有减值迹象时进行减值测试。因此，自2005年1月1日起开始出现净资产差异，2008年1月1日差异额为人民币353.00亿元，并持续至今。